



成
公
元
年
五
年

同
六
年
十
年

服部文庫
117
211
6



117
211
6

春秋四傳

二十二卷

春秋四傳卷二十二音釋

成公

元年

傳胡
燠
反於六

廣
反古曠

二年

經
郤
反去逆

鞏
安音

汶
問音

傳左
郈
丙音

蟹
音

般
於開

枹
字音

綦
基音

毋
無音

俛
勉音

鄭
冥音

蜃
辰音

鍼
之林

質
致音

說
悅音

解
害音

暨
反許罷

春秋四傳

卷二十二

音釋

一

任壬音 辟避音 洎免音 奸干音

傳胡斷短音

三年

經齋反在良 咎羔音

傳胡曼芒表

四年

五年

傳左輝音

傳中應反

縵音

譟音

春秋四傳卷二十二

景陵 鍾 惺伯敬父評

鄧名揚左名

武林 鍾天墀九瞻輯註

鍾 越異度

成公一公名黑肱宣公子母穆姜夫人齊姜 在位一十八年謚法安民立政曰成

周 魯成公五年定 王崩子簡王立

鄭 魯成公四年襄公卒悼公費立 成六年悼公卒弟成公踰立

春秋四傳

卷二十二 成公



齊

魯成公九年，頃公卒，子靈公環立。

宋

魯成公二年，文公卒，子共公固立。成十五年，共公卒，子平公成立。

晉

景公繼霸，時卻克為政。魯成公四年，樂書為政。成十年，景公有疾，晉人立太子州蒲以為君，伐鄭，是為厲公。是年景公卒。

成十八年，厲公弑悼公。周立，是年韓厥為政。

衛

魯成公二年，穆公卒，子定公臧立。成十四年，定公卒，子獻公衎立。

蔡

詳見宣公元年。

曹

魯成公十三年，宣公卒，弟成公負芻立。

滕

魯成公十六年，文公卒，成公原立。

陳

詳見宣公元年。

杞

詳見僖公元年。

薛

詳見僖公元年。

宮

魯成公十四年，宮子未卒，一名渠丘公，黎比公，密州立，又名買朱鉏。

邾

魯成公十七年，宣公卒，宣公桓立。

許

魯成公十五年，許遷于葉。

小邾

詳見僖公元年。

楚

魯成公二年，載令尹子重救齊。成十六年，司馬子反將中軍，子重將左，戰于鄢陵，敗績。晉射共王中目，楚殺子反。

春秋傳

卷二十二 成公

秦 魯成公十四年桓公卒子景公立

吳 魯成公七年吳伐郟始見經即吳子壽夢也壽夢一名乘

越 詳見隱公元年

辛 定王十五年 齊頃九年 衛穆十年 蔡景二年 鄭襄
未 七年 曹宣五年 陳成九年 杞桓四十七年 宋

文 二十一年 秦桓十五年 楚共王審元年

春 王正月公即位

二月辛酉葬我君宣公

無冰

穀梁傳 終時無冰則志此未終時而言無冰何也終寒時無冰當志今當建

丑之月是寒時未終也 終無冰矣加之寒之辭也此月既是常寒之月于寒之中又加甚常年過此無冰終無冰矣

胡傳 寒極而無冰者常燠也按洪範傳曰豫恒燠若此政事舒

緩紀綱縱弛之象成公幼弱政在三家公室不張其象已見

故當涸陰返寒而常燠應之古者日在北陸而藏冰獻羔而

啟朝之祿位賓食喪祭冰皆與焉此亦變調愆伏之一事也

今既寒而燠遂廢凌人之職然策書所載皆經邦大訓人有

微而不登其姓名。事有小而不記其本末。而電冰雪。何以悉書。天人一理也。萬物一氣也。觀於陰陽寒暑之變。以察其消息盈虛。此制治於未亂。慎于微之意也。每慎于微。然後王事備矣。

附錄春晉侯使瑕嘉平戎于王。平文十七年單襄公如晉拜

成。單襄公劉康公徼戎。將遂伐之。康公王季子也。戎平還欲要其無備。叔服曰

背盟而欺大國。此必敗。背盟不祥。欺大國不義。神人弗助。將何以勝。不聽。遂伐茅戎。三月癸未。敗績於徐吾氏。茅戎之別。

三月。作丘甲。

左傳為齊難故。作丘甲。前年魯乞師于楚。欲以伐齊。楚師不出。故懼而作丘甲。

公羊傳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丘使也。四邑為丘。甲。鎧也。譏始使丘民作鎧也。

穀梁傳作為也。丘為甲也。使一丘之民皆作甲。丘甲。國之事也。丘作甲。非

正也。丘作甲之為非正何也。古者立國家。百官具。農工皆有

職。以事上。古者有四民。有士民。有商民。有農民。有工民。夫甲

非人人之所能為也。各有業也。丘作甲。非正也。

胡傳作丘甲。益兵也。古者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

為甸。甸地方八里。旁加一里為成。所取於民者。出長轂一乘。此司馬法一成之賦也。為齊難作丘甲。蓋兵備敵。重困農民。非為國之道。其曰作者。不宜作也。唐太宗問李靖。楚廣與周制如何。靖曰。周制一乘步卒七十二人。甲士三人。以二十五人為一甲。凡三甲共七十五人。然則一丘所出。十有八人。積四丘而具一乘耳。今作丘甲者。即丘出一甲。是一甸之中。共百人為兵矣。則未知其所作者。三甸而增一乘乎。每乘而增一甲乎。魯宣昭公時。嘗蒐于紅。單車千乘。則計甸而增乘。未可知也。楚人二廣之法。一乘至用百有五十人。則魯每乘而增一甲。亦未可知也。賦雖不同。其寔皆為益兵。其數皆增三之一耳。先儒或言甲非人人之所能為。又以為丘出甸賦加四倍者。誤矣。

夏。臧孫許及晉侯盟于赤棘。

左傳

聞齊將出楚師。夏盟于赤棘。

與晉盟。懼齊楚。

胡傳

初宣公謀以晉人去三桓。歸父為是見逐而奔齊矣。今季孫當國。恨齊人之立宣公。納歸父。又懼晉侯之或見討也。故

往結此盟。赤棘。晉地也。其稱及魯所欲也。盟非春秋所貴。而惡屢盟者。非惟長亂。亦國用民力所難給也。成公即位之初。方經大故。未有施舍已責。逮鯨寡。救乏困之事也。為齊難。既作丘甲矣。聞將出楚師。又遠與晉尋盟。豈固本保邦之道乎。書及晉侯盟于赤棘。非特恤齊懼晉。蓋三桓懷忿對君父之心。將有事于齊。而汲汲欲之者。罪可見矣。

秋。王師敗績于茅戎。公穀作買戎。

左傳秋。王人來告敗。

公羊傳孰敗之。蓋晉敗之。或曰買戎敗之。然則曷為不言晉敗之。王者無敵。莫敢當也。

穀梁傳不言戰。莫之敢敵也。為尊者諱敵。不諱敗。為親者諱敗。不諱敵。尊尊親親之義也。然則孰敗之。晉也。

胡傳程氏曰。王師於諸侯不言敗。諸侯不可敵王也。於夷狄不言戰。夷狄不能抗王也。不可敵不能抗者理也。其敵其抗。王道之失也。桓王伐鄭。兵敗身傷。而經不書敗。存君臣之義。立天下之防也。劉康公邀戎伐之。敗績於徐吾氏。而經不書戰。

辨華夷之分。立中國之防也。是皆聖人筆削。非魯史之舊文也。然筆於經者。雖以尊君父外戎狄為義。而君父所以尊。戎狄所以服。則有道矣。桓王不以討賊興師而急于伐鄭。康公不以悖信持國而輕於邀戎。是失其所以君天下禦四夷之道也。書敗績于茅戎者。言自敗也。其自反亦至矣。

冬十月。

附錄冬。滅宣。林令修賦。繕完。修賦車馬。治完城郭。具守備。曰齊楚結好。

我新與晉盟。晉楚爭盟。齊師必至。雖晉人伐齊。楚必救之。是

齊楚同我也。晉楚爭為盟主。齊黨楚必未伐晉。雖晉為魯伐。齊楚必以結好之故而救齊。是齊楚共伐我也。

知難而有備。乃可以逞。逞。解也。為二年。齊侯伐我傳。

穀梁季孫行父禿。晉卻克眇。衛孫良夫跛。曹公子手僕。同時

而聘於齊。齊使禿者御禿者。使眇者御眇者。使跛者御跛者。使僕者御僕者。蕭同姪子處臺上而笑之。聞於客。客不悅而去。相與立胥間而語。移日不解。齊人有知之者。曰齊之患必自此始矣。

自此始矣。

蕭同姪子固以笑起。禍然亦天。禍齊國恰。使此一輩禿眇跛僕。人同時而至。為蕭同姪子笑。具使有一平人于中。或亦想不至。

壬申八年。定王十二年。晉景十一。齊頃十。衛穆十一。卒。蔡景二。鄭襄十。六。曹宣六。陳成十。杞桓四十八。宋文二十二。卒。

此天之構秦桓十六、
禍亦巧矣楚共二、

春齊侯伐我北鄙。

左傳二年春齊侯伐我北鄙。圍龍。龍魯邑。頃公之嬖人盧蒲就魁

門焉。攻龍門也。龍人囚之。齊侯曰勿殺。吾與而盟。無入而封。而汝也。

也。弗聽。殺而膊諸城上。膊磔也。齊侯親鼓士陵城。三日取龍。遂

南侵。及巢丘。巢丘魯邑。

胡傳初魯事齊謹甚。雖易世而聘會不絕也。及與晉侯盟于斷

道。而後怨隙成。再盟於赤棘。而後伐吾北鄙。齊侯之與是役

非義矣。魯人為鞏之戰。豈義乎。同曰憤兵。務相報復。而彼此

皆無善者。則亦不待貶而罪自見矣。

夏四月丙戌。衛孫良夫帥師及齊師戰于新築。衛師敗績。

左傳衛侯使孫良夫。石稷。甯相。向禽。將侵齊。與齊師遇。齊伐魯還相遇。

於衛地。良夫。孫林父之父。石稷。石碯四世孫。甯相。甯俞子。石子欲還。孫子曰。不可以師伐

人。遇其師而還。將謂君何。若知不能。則如無出。今既遇矣。不

如戰也。夏有石成子曰。師敗矣。子不少須。眾懼盡。成子。石稷也。衛師已

敗。故成子欲須救。子喪師徒。何以復命。皆不對。又曰。子國卿也。墮子

辱矣。言良夫衛卿見獲則為衛辱。子以衆退我此乃止。使良夫以其衆退我止於此為禦齊

師且告車來甚衆。新築人救孫桓子故告令軍中。齊師乃止。次於鞫居。齊師知衛

救至乃不敢追。鞫居衛地。新築人仲并于奚救孫桓子。桓子是以免。于奚新築

大夫孫桓子。既卒。衛人賞之以邑。賞于辭請曲縣。軒縣也。諸侯之樂。

繁纓以朝。許之。繁纓馬飾。諸侯之服。仲尼聞之曰。惜也。不如多與之邑。

唯器與名不可以假人。器車服。名爵號。君之所司也。名以出信。名位不愆。

為民所信。信以守器。動不失信。車服所以表尊卑。器以藏禮。車服所以表尊卑。禮以行義。尊

有禮各得其宜。義以生利。得其宜則利生。利以平民。聚民曰財。故利以平民。政之大節

也。若以假人與人政也。政則國家從之。此句可畏。弗可止也已。

胡傳齊師侵虜。而以衛主此戰。何也。衛侯初與晉同盟於斷道

矣。又使世子臧與晉同伐齊矣。又使孫良夫石稷將侵齊矣。

及與齊師遇。石稷欲還。良夫不可。曰。以師伐人。遇其師而還。

將謂君何。若知不能。則如無出。今既遇矣。不如戰也。遂戰于

新築。故齊師雖侵虜。而此戰以衛主之也。春秋善解紛。貴遠

怨。而惡以兵及相接。故書法如此。

六月。癸酉。季孫行父臧孫許。孫僑如公。對嬰齊帥師會晉師。

春秋四傳

卷二十一 成公

成公

克衛孫良夫曹公子首及齊侯戰于鞏。齊師敗績。曹公子首公

手

左傳孫桓子還於新築。不入。不入國遂如晉乞師。臧宣枋亦如晉

乞師。皆主卻獻子。宣十七年，卻克至齊，為婦人所笑，遂怒，故魯衛因之。晉侯許之七百

乘。五萬二千五百人。卻子曰：「此城濮之賦也。」在僖二十八年。有先君之明，與

先大夫之庸，故捷。克於先大夫無能為役。無能為之役使。請八百乘。

許之。六萬人。卻克將中軍，士燮佐上軍。范文子，欒書將下軍。趙

朔、韓厥為司馬，以救魯衛。臧宣枋送晉師，且道之。臧宣枋先歸送晉師。

諫一事 惟有心

且為之 向道

季文子帥師會之。及衛地，韓獻子將斬人。卻獻子馳

將救之。韓厥將以軍法斬人，至則既斬之矣。卻子使速以狗。

告其僕曰：「吾以分謗也。」卻克使韓厥速狗于軍，不欲韓氏獨受殺人之謗。師從齊師

于鞏。鞏，齊地。六月壬申，師至于靡笄之下。山名。齊侯使請戰曰：「子

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詰朝請見。」詰朝，旦也。對曰：「晉與魯衛

兄弟也。來告曰：「大國朝夕釋憾于敝邑之地。」大國，謂齊救魯，魯衛自稱。寡

君不忍，使群臣請於大國，無令與師淹于君地。」晉君不忍，魯衛受伐，使羣

將請命于齊，無令晉師久留齊地，能進不能退。言晉師能進，言

君無所辱命。言

晉師久留齊地，能進不能退。

君無所辱命。

晉師久留齊地，能進不能退。

君無所辱命。

晉師久留齊地，能進不能退。

諫一事 惟有心 且為之 向道 季文子帥師會之。及衛地，韓獻子將斬人。卻獻子馳 將救之。告其僕曰：吾以分謗也。于鞏。六月壬申，師至于靡笄之下。齊侯使請戰曰：子 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詰朝請見。對曰：晉與魯衛 兄弟也。來告曰：大國朝夕釋憾于敝邑之地。寡 君不忍，使群臣請於大國，無令與師淹于君地。 將請命于齊，無令晉師久留齊地，能進不能退。 君無所辱命。

齊何驕而
晉何懼也
晉強齊弱
而以驕敵
俱安洋不
敢

欲戰不渡。齊侯曰：大夫之許，寡人之願也。若其不許，亦將見

也。齊高固入晉師，桀石以投人。桀，擔也。禽之而乘其車，既獲其

已車而載，繫桑本馬。以狗齊壘。將至齊壘，以桑樹繫車而走。曰：欲勇者，賈

余餘勇。賈，賣也。言已勇有餘，欲賣之。癸酉，師陳于鞏。邴夏御齊侯，逢丑父

為右。晉解張御卻克，鄭丘緩為右。齊侯曰：余姑翦滅此而朝

食。言我且剪滅此。不介馬而馳之。馬不被甲，而馳晉師，卻克傷於矢，流

血及履，未絕鼓音。中軍將自執旗鼓，故雖傷而擊鼓不息。曰：余病矣。張侯曰：自

始合而矢貫余手及肘，余折折其以御。左輪朱斂，豈敢言病。

吾子忍之。張侯，解張也，赤黑為斂，言緩曰：鄭丘自始合，苟有

險，余必下推車。子豈識之？然子病矣。以其不識，張侯曰：師之

耳目在吾旗鼓，進退從之。此車一人殿之，可以集事。若之何

其以病敗君之大事也。殿，鎮也。集，成也。探甲執兵，固即死也。貫甲執

以死也。病未及死，吾子勉之。左并轡，右援枹而鼓。馬逸不能止。

師逆之。卻克左執馬轡，右擊鼓，馬奔。齊師敗績，逐之。三周華

不注。華，不注，山名。周匝也。韓厥夢子輿謂已曰：且辟左右。子輿，韓厥父，言且避車左

右兩偏。故中御而從齊侯。居中，代御。邴夏曰：射其御者。邴夏以御者居中，故以韓

射之。厥為御君子也。公曰。謂之君子而射之。非禮也。齊侯不射其

左越于車下。射厥之車左射其右。斃于車中。綦毋張喪車。

從韓厥曰。請寓乘。綦毋張。晉大夫。寓。寄也。從左右。綦毋張欲從皆射之。

使立於後。以左右皆死。不欲使立其處。韓厥俛定其右。右被射。仲車中。故俯安隱之。逢

丑父與公易位。逢丑父為車右。見事急。故易位。居公之處。將及華泉。駉絪於木而

止。駉。馬絪也。丑父寢於轡中。轡。士車。蛇出於其下。以肱擊之。傷而匿

之。故不能推車而及。丑父以手擊蛇。傷肱而匿之。故不能推車。而為晉師所及。韓厥執繫

馬前。繫。馬絪也。執之。示修臣僕之職。再拜稽首。奉觴加璧以進。曰。蒙君使群

臣為魯衛請。曰。無令輿師。陷入君地。但救二國。不欲師入君地。下臣不幸

屬當戎行。無所逃隱。且懼奔辟。而忝兩君。臣辱戎士。若奔辟則為辱

晉君。并為齊侯羞。敢告不敏。攝官承乏。言欲以已不敏。攝承空乏。送君俱還。丑父使公

下。如華泉取飲。時丑父代齊侯。故詐使公下車。往華泉。明水而飲。欲使公因而走逸。鄭周。又御

佐車。宛茨為右。載齊侯。以免。佐車。副車。韓厥獻丑父。卻獻子將戮

之。呼曰。自今無有代其君任患者。有一于此。將為戮乎。僅我一人

代君任患者。乃為戮乎。邵子曰。人。不難以死。免其君。我戮之不祥。赦之

以勸事君者。乃免之。齊侯免。求丑父。三入三出。重其代已。故三入。晉軍求

則以者不

之。每出齊師以帥退。入于狄卒。齊師皆有退心。故齊侯輕出。其眾以帥厲退者遂併入狄。

卒。狄卒皆抽戈楯。冒之以入于衛師。衛師免之。狄衛畏齊之疆。故不敢害。

齊侯共。遂自徐關入。齊侯見保者。曰勉之。齊師敗矣。所逼城邑皆免。

勵其辟女子。使辟君也。女子曰。君免乎。曰免矣。曰銳司徒免乎。曰

免矣。銳司徒主。銳兵者。曰苟君與吾父免矣。可若何。言餘人不。乃奔。

走辟。齊侯以為有禮。井問君。既而問之。辟司徒之妻也。辟司徒。

壘壁。子之石窳。邑名。晉師從齊師。入自立輿。擊馬陘。台輿馬陘。皆齊邑。

齊侯使賓媚人賂以紀甌玉磬與地。婦人。國佐甌。磬滅紀。所得。不可。則聽

客之所為。客謂晉也。賓媚人致賂。晉人不可。曰必以蕭同叔子為

質。難斥言其母故遠之。而使齊之封內。盡東其畝。使壘畝東西行。對曰。蕭同叔

子非他。寡君之母也。若以匹敵。則亦晉君之母也。吾子布大

命于諸侯。而曰必質其母以為信。其若王命何。且是以不孝

令也。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若以不孝令於諸侯。其無乃

非德類也乎。先王疆理天下。物土之宜。而布其利。播殖之物。各從土宜。

故詩曰。我疆我理。南東其畝。或南或東。從其土宜。今吾子疆理諸侯。而

曰盡東其畝而已。唯吾子戎車是利。晉之伐齊。循壘東行。易。無顧土宜。

猶之以理
而以背城
借一要之
晉亦氣奪
而許之平
可見處敗
亦自有道
敵感我竭
山崩而無
以自慶即

可謂矣

其無乃非先王之命也乎。反先王則不義。何以為盟主。其晉

實有闕。闕。失。開。四王之王也。禹湯文武樹德而濟同欲焉。樹立明德而成諸侯之所

同。五伯之霸也。勤而撫之。以從王命。後事也。今吾子求合諸侯

以逞無疆之欲。詩曰。布政優優。百祿是道。道。聚也。子實不優。而

棄百祿。諸侯何害焉。不然。許。不見。寡君之命使臣。則有辭矣。曰

子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以犒從者。畏君之震。師徒撓

敗。畏。晉君之威。故。齊師撓敗。吾子惠徼齊國之福。不泯其社稷。使總舊好。

唯是先君之敝器土地。不敢愛。子又不許。請收合餘燼。燼。火。餘。

背城借一。欲於城下。借一。兩。字似。歌。后。語。救邑之幸亦云從也。况其不幸。敢不唯

命是聽。齊幸得勝。亦云從。晉况不幸。戰。敗。敢不唯。晉之命是從。魯衛諫曰。齊疾我矣。諫。卻。

也。其死亡者皆親暱也。子若不許。讎我必甚。唯子則又何求。

子得其國寶。謂。獻。齊。歸。而紆於難。齊服則難。緩。我亦得地。齊。歸。而紆於難。齊服則難。緩。其榮多

矣。齊晉亦唯天所授。豈必晉。豈必晉國。可以勝。齊。晉人許之。對曰。群臣

帥賦輿。兵。車。以為魯衛請。若苟有以藉口。而復於寡君。君之惠

也。敢不唯命是聽。禽鄭自師送公。禽。鄭。魯大夫。歸。送公。會。晉師。

公羊傳。曹無大夫。公子手何以書。憂內也。春秋。托。王。于。魯。諸。侯。有。能。從。王。者。征。伐。不。

義克勝有功當褒之故與大夫

穀梁其日或曰日其戰也或曰日其悉也曹無大夫其曰公子何也以吾之四大夫在焉舉其貴者也

胡大國三軍次國二軍魯雖大國而四卿並將是四軍也當此時舊制猶存尺地皆公室之士也一民皆公室之兵也上

卿行父與僑如嬰齊各帥一軍會戰而臧孫許如晉乞師又送晉師為之道本不將兵特往來晉魯兩軍之間預謀議耳成公初立主幼國危為季孫一怒掃境內興師而四卿並出肆其憤欲雖無人乎成公之側有不恤也然後政自季氏出矣將稱元帥畧其副屬詞之體也而四卿皆書者豈特為詳

內錄哉堅冰之戒亦明矣經之大例受代者為主而此以四國及之者以一笑之微殘民毒衆幾獲其君而怒猶未怠焚雍門之茨侵車東至海故以四國主之為憤兵之大戒見諸行事深切著明矣

秋七月齊侯使國佐如師已酉及國佐盟于袁婁穀作爰婁

左傳秋七月晉師及齊國佐盟于袁婁使齊人歸我汶陽之田

汶陽為齊所侵故

晉使齊歸之于我。齊國討盟于萊婁對齊人盟於汶陽君不使乎大夫。此其行使乎大夫何。佚獲也。已獲而逃也其

佚獲奈何。師還齊侯。還統也晉卻克投戟遂巡再拜稽首馬前。

逢丑父者頃公之車右也。高目與頃公相似。衣服與頃公相

似。代頃公當左。使頃公取飲。頃公操飲而至。曰華取清者。欲

更也。軍中水濁。頃公用是佚而不及。逢丑父曰。吾賴社稷之

使更遠取清也。神靈吾君已免矣。卻克曰。欺三軍者其法奈何。曰法斮。斮斬也。

於是斮逢丑父。已酉。及齊國佐盟于萊婁。曷為不盟於師。而

盟於萊婁。前此者。晉卻克與臧孫許同時而聘于齊。蕭同姪

子者齊君之母也。踊於楛而窺客。踊上也。高下有絕。加踊板曰楛。則客或跛

或眇。於是使跛者迂跛者。使眇者迂眇者。二大夫出。相與踦

閭而語。閭當道門。一人在外。一人移日然後相去。齊人皆曰。

患之起必自此始。二大夫歸。相與率師為鞏之戰。齊師大敗。

齊侯使國佐如師。卻克曰。與我紀侯之麇。王麇也。反魯衛之侵

地。使耕者東畝。且以蕭同姪子為質。則吾舍子矣。國佐曰。與

我紀侯之麇。請諾。反魯衛之侵地。請諾。使耕者東畝。是則主齊

言面瞞過
臣請証
事勢更
機智更
巧

一戲之禍
至於如此
齊國有以
取之而卻
克等亦已
太甚矣

吾翁即若翁之意與此暗合

也。蕭同姪子者齊君之母也。齊君之母猶晉君之母也。不可

請戰。壹戰不勝請再。再戰不勝請三。三戰不勝則齊國盡子

抗不卑

之有也。何必以蕭同姪子為質。揖而去之。卻克當時情景插跌魯衛之使

寫不盡

使以其辭而為之請。然後許也。逮于袁婁而與之盟。

穀梁傳

鞏去國五百里。爰婁去國五十里。一戰餘地五百里。焚

雍門之茨。侵車東至海。君子聞之曰。夫甚甚之辭焉。齊有以

取之也。齊之有以取之何也。敗衛師於新築。侵我非鄙。教卻

獻子。謂笑其眇齊有以取之也。爰婁在師之外。卻克曰。反魯衛之

侵地。以紀侯之甌來。以蕭同姪子之母為質。使耕者皆東其

辭

畝。然後與子盟。國佐曰。反魯衛之侵地。以紀侯之甌來。則諾

以蕭同姪子之母為質。則是齊侯之母也。齊侯之母猶晉君

此一轉不

之母也。晉君之母猶齊侯之母也。使耕者盡東其畝。則是終

土齊也。不可請一戰。一戰不克請再。再不克請三。三不克請

請四請五傷

四。四不克請五。五不克舉國而授。於是而與之盟。

胡傳齊國佐如師。與楚屈完來一也。然陘之役。則曰來盟於師。

盟於召陵。鞏之戰。則曰及國佐盟于袁婁何也。荆楚暴橫。憑

請戰教語
必不可少
不然則教
脈我竭中
亂無以自
處雖欲求
平不可得
也

陵諸夏。齊桓公仗義。聲罪致討。威行江漢之上。不待加兵而
楚人帖服。其書來盟于師者。楚人自服而求盟也。盟於召陵
者。桓公退舍。禮與之盟也。在春秋時。斯為善矣。若夫袁婁則
異於是。齊雖侵虐。未若荆楚之暴也。諸國大夫。含憤積怒。欲
雪一笑之耻。至於殺人盈野。非有擊強扶弱之心。國佐如師。
將以賂免。非服之也。晉大夫又不以德命。使齊人盡東其鄙。
而以蕭同叔子為質。夫蕭同叔子。齊君之母也。則亦悖矣。由
是國子不可。請合餘燼。背城借一。揖而去之。卻克使魯衛之
使。以其辭為之。請逮於袁婁。而與之盟。則汲汲欲盟者。晉也。
故反以晉人及之。若此類。見曲直之繩墨矣。是故制敵莫如
仗義。天下莫大於理。而強有力不與焉。亦可謂深切著明矣。

附錄

公會晉師于上鄆。賜三帥先路三命之服。

三帥。卻克。士燮。欒書。已嘗

受王先路之賜。令并此車所建所服之物。司馬。輿帥。候正。亞旅。皆受一命之

服。輿帥。主兵車。候正。主斥候。亞旅。大夫也。皆魯侯賜。

八月壬午。宋公鮑卒。

左傳

八月。宋文公卒。始厚葬。用蜃炭。益車馬。始用殉。

燒蛤為炭。以瘞壙。多

埋車馬用重器備也。重多樽有四阿。棺有翰檜。四阿四注棺也。翰旁飾檜上飾

皆王君子謂華元宋樂舉于是乎不臣。臣治煩去惑者也。是

以伏死而爭。今二子者。君生則縱其惑。文十八年死又益其

侈。是棄君於惡也。何臣之為。

庚寅。衛侯速卒。速公作速。

左傳九月。衛穆公卒。晉三子自役平焉。哭於大門之外。師還過

吊衛人送之。婦人哭於門內。喪位婦人哭於堂。賓在門外。故移在門內。送亦如之。

遂常以葬。至葬行此禮。

附錄楚之討陳夏氏也。在宣十一年。莊王欲納夏姬。申公巫臣曰。

巫臣為不可。君台諸侯以討罪也。今納夏姬。貪其色也。貪色

為淫。淫為大罰。周書曰。明德慎罰。文王所以造周也。明德務

崇之之謂也。慎罰務去之之謂也。若興諸侯以取大罰。非慎

之也。君其圖之。王乃止。子反欲取之。巫臣曰。是不祥人也。是

天子蠻。子蠻鄭靈公。夏殺御叔。御叔夏姬之弒靈侯。陳靈公也。

夏南。夏姬子出孔儀。孔寧儀喪陳國。楚滅陳何不祥如是。人生

寔難。其有不獲死乎。言死易得。無為取夏姬以速之。天下多美婦人。何必是

子反乃止。王以子連尹襄老。襄老死於邲。不獲其尸。邲戰在宣十二年

年。其子黑要烝焉。黑要襄老子巫臣使道焉。曰：歸。吾聘汝。道夏姬使歸鄭

又使自鄭召之曰：尸可得也。巫臣又使人詐自鄭來召夏姬言其夫襄老之尸可得也必

未遂之。姬以告王。王問諸屈巫。巫臣對曰：其信。知罃之父。成公

之嬖也。而中行伯之季弟也。知罃父荀首也。中行伯荀林父也。邲之戰。楚人囚知罃。新

佐中軍。而善鄭皇戌。與鄭皇戌相善甚愛此子。愛知罃也其必因鄭。而歸

王子與襄老之尸以求之。王子楚公子穀臣也。邲之戰。荀首因之。荀首欲得其子。其必因鄭皇

戌。戌以穀臣與襄老之尸。求易知罃于楚。鄭人懼於邲之役。而欲求媚於晉。其必

許之。王遣夏姬歸。將行。謂送者曰：不得尸。吾不反矣。巫臣聘

諸鄭。鄭伯許之。聘夏姬及其王即位。將為陽橋之役。在此年冬使屈

巫聘於齊。且告師期。巫臣盡室以行。巫臣因出聘。盡挈其家室以去申叔跪

從其父將。適郢。遇之。申跪申時子曰：異哉。夫子有三軍之懼。而又

有桑中之喜。宜將竊妻以逃者也。巫臣往告師期。是有三軍之懼。將淫夏姬。是有桑中

喜。及鄭使介反幣。而以夏姬行。介副也。幣聘也將奔齊。齊師新敗。曰

吾不處不勝之國。遂奔晉。而因卻至。卻克以臣於晉。晉人使

為邢大夫。邢晉邑子反請以重幣錮之。欲以重幣賂晉禁錮巫臣王曰：止。其

數語大可為聽言用

自為謀也則過矣。其為吾先君謀也則忠。忠社稷之固也。所

蓋多矣。

巫臣為楚莊王謀，勿納夏姬以貪女色，則為忠謀。謀君之忠，足以蓋覆其淫奔之罪。

且彼若能

利國家，雖重幣，晉將可乎。

言不許。

若無益於晉，晉將棄之。何勞

錮焉。

為七年楚滅巫臣傳。

晉師歸，范文子後入。武子曰：無為吾望爾也乎。

武子，士會父。言文子後入，獨不為我望汝之切乎。

對曰：師有功，國人喜以送之。先入必屬耳目。

馬是代帥受名也，故不敢。武子曰：吾知免矣。

言晉人喜而往迎之，若先入，國人必屬耳目於我，是我代

元帥受有功之名，故不敢。卻伯見，公曰：子之力也。夫對曰：君

之訓也。二三子之力也。臣何力之有焉。

卻伯克。

范棼見，勞之如

卻伯對曰：庚所命也。克之制也。燮何力之有焉。

范棼，即范文子。荀庚將上

軍時不出，范文子上軍佐代行，故稱帥以讓。

樂伯見，公亦如之。對曰：燮之詔也。士

用命也。書何力之有焉。

樂書下軍帥，故推功上軍。傳言晉將帥克讓，所以能勝齊。

取汶陽田。

公羊傳

汶陽田者，何牽之賂也。

胡傳汶陽之田，本魯田也。取者，得非其有之稱。不曰復而謂之

取何也。恃大國兵力，一戰勝齊，得其故壤，而不請於天王，以

正疆理。則取之。不以其道。與得非其有。奚異乎。然則。宜奈何。
考於建邦土地之圖。若在封域之中。則先王所錫。先祖所受。
經界世守。不可亂矣。不然。侵小得之。春秋固有興滅國。繼絕
世之義。必有處也。魯在戰國時。地方五百里。而孟氏語慎子
曰。如有王者作。在所損乎。在所益乎。經于浚其故田。而書取
所損益。亦可知矣。

冬。楚師鄭師侵衛。十有一月。公會楚公子嬰齊於蜀。楚書公子自嬰齊始。
左傳宣公使求好於楚。莊王卒。宣公薨。不克作好。宣十年。公即位。

受盟於晉。元年盟赤棘。會晉伐齊。衛人不行使於楚。不聘而亦受

盟于晉。從于伐齊。故楚令尹子重。為陽橋之援。以救齊。楚侵

陽橋故曰為陽橋之役。以救齊。將起師。子重曰。君弱。弱。幼也。羣臣不如先大夫。

師眾而浚。可。詩曰。齊齊多士。文王以寧。言文王以衆士妻。美文王猶

用眾。况吾儕乎。儕。等。且先君莊王厲之曰。無德以及遠方。莫如

惠恤其民。而善用之。乃大戶。閻氏。戶口。已責。責。棄也。逮鯀。施及。老鯀。救乏。

赦罪。悉師。悉起。楚師。王卒盡行。彭名御戎。蔡景公為左。許靈公為

右。王卒盡行。故王戎車亦行。雖無楚王。令二君當左右之位。二君弱。皆強冠之。欲使攝戎。故強冠之。

使人冬楚師侵衛。遂侵我師于蜀。使臧孫往。臧孫，宣叔也。辭

曰：楚遠而又固，將退矣。無功而受名，臣不敢。楚道遠，久出，固

受退楚之名。楚侵及陽橋。魯地。孟孫請往賂之。孟孫，獻

織紵。執斲匠，執鍼女。工織紵，織繒布者。皆百人。公衛為質。公衛，成

人許平。以請盟楚。

穀梁傳：楚無大夫，其曰公子何也？嬰齊充也。

胡傳：按左氏魯衛受盟於晉，遂於伐齊，故楚為陽橋之役，令尹

子重曰：師衆而後可。於是王卒盡行，二國稱師，著其衆也。侵

衛則書，侵我師于蜀，致賂納質，沒而不書，非諱也。書其重者，

則莫重乎其以中國諸侯降班失列，下與夷狄之大夫會也。

季孫行父為國上卿，當使其君尊榮，其民免於侵陵之患，而

危辱至此，特起於忿，肆其褊心，而不知制之以禮也。書曰：

必有忍，乃其有濟；懲忿窒慾，德之修也。不伎不求，行之善也。

躬自厚而薄責於人，遠怨之方也。季孫忿伎弗能懲也，而辱

逮君父，不亦惜乎？故春秋史外傳心之要典也。攷其行事，深

切著明，於以反求諸已，則亦知戒矣。

丙申。公及楚人。秦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齊人。曹人。邾人。薛人。鄆人。盟于蜀。

左傳十一月。公及楚公子嬰齊。蔡侯。許男。秦右大夫。說。宋華元。

陳公孫寧。衛孫良夫。鄭公子去疾。及齊國之大夫。盟于蜀。卿

不書。匱盟也。於是乎畏晉而竊與楚盟。故曰匱盟。匱之而書蔡

侯許男不書。乘楚車也。謂之失位。乘楚玉車為左。右則失位也。君子曰。位

其不可不慎也乎。蔡許之君。一失其位。不得列於諸侯。況其

下乎。詩曰。不解于位。民之攸暨。攸。所也。暨。息也。其是之謂矣。

公羊傳此楚公子嬰齊也。其稱人何。得一貶焉爾。

穀梁傳楚其稱人何也。於是而後公得其所也。會與盟同。月則

地會不地盟。不同月。則地會地盟。此其地會地盟何也。以公

得其所。申其事也。今之屈。向之驕也。嬰齊初雖驕亢。終自降。替故于會則書公。以顯

嬰齊之驕亢。于盟則稱人以表嬰齊之罪。然則向之驕。正足以表其無禮。不足以病公。則書公可也。

胡傳盟而魯與必先書公。尊內也。次書主盟者。眾所推也。此書

公及楚人。則知主盟者楚也。公子嬰齊。秦右說。宋華元。陳公

孫寧。衛孫良夫。鄭去疾。皆國卿也。何以稱人。楚僭稱王。春秋

春秋四傳 卷二十一
黜之。比諸夷狄。晉雖不競。猶主夏盟。諸侯苟能任仁賢。修政事。保固疆圉。要結鄰好。同心擇義。堅事晉室。荆楚雖大。何畏焉。今乃西向服從。而與之盟。不亦耻乎。古者用夏服夷。未聞服於夷也。乃是之從。亦為不善擇矣。經於魯君盟會。不信則諱公而不書。不臣則諱公而不書。棄中國。從夷狄。則諱公而不書。蜀之盟。棄晉從楚。書公不諱。何也。事同而既貶。則從同。正始之義也。從荆楚而與盟。既諱公于僖十九年齊之盟矣。是以於此不諱。而人諸國之大夫以見意也。

附錄左傳 楚師及宋。公衡逃歸。臧宣仲曰。衡父不忍。數年之不宴。

言公衡不忍為質於楚。數年之不宴樂。以棄魯國。國將若之何。誰居。後之人必有任是夫。國棄矣。

誰居。猶誰與。後人必有當其咎者。魯國之事。衡父忍棄之。是行也。晉辟

楚。畏其衆也。君子曰。衆之不可以已也。大夫為政。猶以衆克

况明君而善用其衆乎。大誓所謂商兆民離。周十人同者。衆也。

晉侯使鞏朔獻齊捷于周。王弗見。使單襄公辭焉。曰。蠻夷戎狄。不式王命也。式用。淫酒毀常。王命伐之。則有獻捷。王親受而

勞之所以懲不敬。勸有功也。兄弟甥舅，侵敗王畧，王命伐之。告事而已，不獻其功，所以敬親。雖禁淫慝也。告伐事于王室，不以因獲俘馘。

獻功天子，令叔父克遂有功于齊，而不使命卿鎮撫王室，所使來

撫余一人，而鞏伯寔來，未有職司於王室。大國三卿命于天子，鞏伯即鞏朔，為

上軍大夫，未達于王室。又奸先王之禮。獻齊余雖欲於鞏伯，其欲受其敢

廢舊典以忝井父，夫齊甥舅之國也，而大師之後也。太公為周太師

寧不亦淫從其欲，以怒叔父，抑豈不可諫侮。言齊從肆嗜欲，以取怒于晉，豈

不可諫誨之，乃至兵爭之慘。士莊伯不能對。莊伯王使委於三吏。委，屬也。三吏，三

也。禮之如侯伯，克敵使大夫告慶之禮，降於卿禮一等。王以

鞏伯宴而私賄之。鞏朔，晉大夫，故降于卿禮一等。之，三使相

告之曰：非禮也，勿籍。相，相禮者，籍書也。言此宴賄，非禮之正，勿書此以為禮典。

癸定王十三年，晉景十二，齊頃十一，衛定公滅元年，蔡景四，鄭襄十七，曹宣七，陳成十一，杞桓四十九，宋共公

國元年，秦桓十七，楚共三。

春王正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左傳諸侯伐鄭，次于伯牛，討邲之役也。伯牛，鄭地，邲役在宣十二年。遂東侵

鄭。鄭公子偃帥師禦之。偃，穆公子。使東鄙覆諸鄭。使鄭東鄙之人，誅伐兵于鄭。

敗諸丘興

鄆丘興皆鄭地

皇戌如楚獻捷

獻丘興之捷于楚

傳胡

按左氏諸侯伐鄭討邲之役也遂東侵鄭公子偃帥師禦

之覆諸鄆敗諸丘興夫討邲之役則復怨勦民非觀釁也遂

東侵則潛師掠境非以律也覆而敗諸則專用詐謀非正勝

也度彼參此皆無善也畧而不紀勝負微也晉侯稱爵而以

伐書何也初為是役必以鄭之從楚也附蠻夷擾中國則盟

主有詞于伐耳宋衛未葬曷為稱爵背殯越境以吉禮從金

革之事也

辛亥葬衛穆公

二月公至自伐鄭

甲子新宮災三日哭

傳公羊

新宮者何宣公之宮也宣公則曷為謂之新宮不忍言

也其言三日哭何廟災三日哭禮也新宮災何以書記災也

傳穀梁

新宮者彌宮也三日哭哀也其哀禮也迫近不敢稱謚

恭也其辭恭且哀以成公為無譏矣

傳胡

廟災而哭禮也得禮為常事則何以書緄氏劉絢曰新宮

春秋四傳

卷二十二

成公

二十七

者宣宮也。不曰宣宮者，神主未遷也。知然者，丹楹刻桷，皆稱桓宮。此不舉謚，故知其未遷也。宮成而主未入，遇災而哭，何禮哉。宣公薨，至是二十有八月，緩於遷主可知矣。言災則不恭之致亦自見矣。此說據經為合。或曰：禮稱有焚其先人之室，則三日哭。新宮將以安神主也。雖未遷而哭，不亦可乎。曰：先人之室，蓋嘗寢於斯，食於斯，會族屬於斯，其居處笑語之所在，皆可想也。事死如事生，故有焚其室則哭之禮也。神主未遷而哭於人情何居。

乙亥。葬宋文公。

胡傳

按左氏文公卒始厚葬，益車馬，重器備。君子謂華元樂舉於是乎不臣。考於經，未有以驗其厚也。數其葬之月，則信然矣。天子七月，諸侯五月，大夫三月，士踰月，以降殺遲速為禮之節，不可亂也。文公之卒，國家安靖，外無危難，曷為越禮踰時，遽乎七月而後克襄事哉。故知華元樂舉之棄君於惡，而益其侈無親矣。夫禮之厚薄，稱人情而為之者也。宋公在殯而離次出境，從金革之事，哀戚之情忘矣。顧欲厚葬其君親。

此非有所不忍于死者。特欲誇耀淫侈無知之人耳。世長道微。禮法既壞。無以制其侈心。至於秦漢之間。窮竭民力以事丘隴。其禍有不可勝言者。春秋據事直書。而其失自見。此類是也。豈不為永戒哉。

夏公如晉。

左傳拜汶陽之田。

前年晉使齊歸魯汶陽田故。

鄭公子去疾帥師伐許。

左傳

許恃楚而不事鄭。鄭子良伐許。

子良即公子棄疾。

公至自晉。

胡傳

宣公薨。至是三年之喪畢矣。宜入朝京師。見天子。受王命。

然後歸而即政可也。嗣守社稷之重。而不朝于周。以拜汶陽田之故。而往朝于晉。其行事亦悖矣。此春秋所為作也。公行多不致。其書公至自晉。何其至也。必有以也。

附錄

晉人歸楚公子穀。臣與連尹襄老之尸于楚。以求知營。

左傳

營之戰。楚獲知營。于是荀首佐中軍矣。

荀首知營父。

故楚人許之。王送知

營曰。子其怨我乎。對曰。二國治戎。臣不才。不勝其任。以為俘

春秋四傳

卷二十二 成公

二十九

馘執事不以釁鼓以血塗鼓使歸即戮君之惠也臣寔不才

又誰敢怨王曰然則德我乎對曰二國圖其社稷而求紓其

民紓緩也各懲其忿以相宥也宥赦也兩釋累囚以成其好二國

有好臣不與及其誰敢德言二國本不為已而和人敢歸德于誰王曰子歸何

以報我對曰臣不任受怨君亦不任受德無怨無德不知所

報言臣不當受怨楚之名楚君亦不當受德臣之名既不思報怨又不思報德王曰雖然必告不

殺對曰以君之靈言晉君戮其罪此身雖死而感楚之恩終不朽腐累臣得歸骨于晉寡君之以為戮死且不

朽言晉君戮其罪此身雖死而感楚之恩終不朽腐若逆君之惠而免之以賜君之

外臣首稱于異國君曰外臣首其請於寡君而以戮于宗得請而以戮于知氏之宗

亦死且不朽若不獲命君不許戮而使嗣宗職嗣其祖宗之職次及於事

而帥偏師以修封疆以次第及晉國之政以治疆場之事雖遇執事遇楚將帥其非

敢違辟也其竭力致死無有二心以盡臣禮所以報也効死命以與楚

戰不敢攜貳以盡禮下以報楚之德不遇如此王曰晉未可與爭重為之禮而歸之

秋叔孫僑如帥師圍棘

左傳棘孫僑如圍棘取汶陽之田在前棘不服故圍之

公羊傳棘者何汶陽之不服邑也其言圍之何不聽也不聽者叛也

傳胡按左氏取汶陽之田。棘不服故圍之。復故地而民不聽。至于命上將。用大師。環其邑而攻之。何也。魯于是時初稅畝。作丘甲稅役。日益重矣。棘雖復歸故國。所以不願為之民也。歟。成公不知薄稅歛。輕力役。修德政以來之。而肆其兵力。雖得之亦必失之矣。

大雩。

晉卻克衛孫良夫伐唐。咎如唐公作將。

左傳討赤狄之餘焉。赤狄之餘潞氏散唐咎如故討之。唐咎如潰。上失民也。民逃

其上曰潰

冬十有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晉來聘。衛侯使孫良夫來聘。丙

午。及荀庚盟。丁未。及孫良夫盟。聘而遂盟之於是始

左傳冬十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且尋盟。尋元年赤棘盟荀庚林父之子。衛侯

使孫良夫來聘。且尋盟。尋宣七年盟。公問諸臧宣叔。曰。中行伯荀

之於晉也。其位在三。晉下卿故位在第三。孫子之於衛也。位為上卿。將

誰先對曰。次國之上卿。當大國之中。中當其下。下當其上。大

夫。小國之上卿。當大國之下卿。中當其上。大夫。下當其下。大

夫上下如是。其上下知下知古之制也。衛在晉，不得為次國。晉

為盟主，其將先之。計等則衛為小國，上知與晉大國之丙午。

盟晉，丁未，盟衛，禮也。大小先

公羊傳：此聘也。其言盟何？聘而言盟者，尋舊盟也。

穀梁傳：其曰公也，來聘而求盟，不言及者，以國與之也。不言及

來盟是也，若宣七年衛孫良夫來盟是不言其人，亦以國與

之也。不言求，兩欲之也。

胡傳：劉敞曰：諸侯有聘無盟，聘禮也。盟，非禮也。庚與良夫，不務

引其君當道而生事，專命為非禮不信，以干先王之典故，不

繫於國，以見其逐事之辱，非人臣之操。此說然也。其言及者，

公與之盟而不言公，見二卿之抗也。盟者，春秋所惡，於惡之

中又有惡焉者，此類是也。

鄭伐許

胡傳：稱國以伐，狄之也。晉楚爭鄭，鄭兩事焉。及邲之敗，於是乎

專意事楚，不通中華。晉雖加兵，終莫之聽也。至此一歲而再

伐許，甚矣。夫利在中國則從中國，利在夷狄則從夷狄，而不

擇於義之可否以為去就。其所以異於夷者幾希。况又馮弱犯寡。一歲之中而再動干戈于鄰國。不既甚乎。春秋之法。中國而夷狄行者。則狄之。所以懲惡也。以為告辭畧而從告。乃寔錄耳。一字為褒貶。義安在也。

附錄十二月甲戌。晉作六軍。為六軍。韓厥趙括鞏朔韓穿荀

驩趙旃皆為卿。賞鞏之功也。韓厥為新中軍趙括佐之鞏朔

下軍趙旃佐之晉舊自有三軍今增此故為六軍賞二年戰鞏敗齊之功

齊侯朝于晉。將授玉。執王却克趨進以宣十七年曰此行也

君為婦人之笑辱也。寡君未之敢任。謝婦人之笑非為修晉

侯享齊侯。齊侯視韓厥。齊侯鞏之戰識韓厥故熟視之韓厥曰。君知厥也乎。

齊侯曰。服改矣。戎朝異服也言服改明識其人韓厥登。舉爵曰。臣之不敢愛

死。為兩君之在此堂也。登堂舉酒爵言臣之致死力為欲齊晉和好於此堂也

荀瑩之在楚也。荀瑩即鄭賈人子楚有將真諸褚。絮中以出

既謀之。未行。而楚人歸之。賈人如晉。荀瑩善視之。以禮厚待如寔

出已。如真藏已於褚中以出賈人曰。吾無其功。敢有其寔乎。吾小人。不

可以厚誣君子。寔厚也遂適齊。

甲定王二十四年。晉景十三，齊頃十二，衛定二，蔡景五，鄭襄十八，
成十年，卒曹宣八，陳成十二，杞桓五十，宋共二，秦桓十

共四。楚。春宋公使華元來聘。

春宋公使華元來聘。

左傳宋華元來聘通嗣君也。宋共公即位。

三月壬申鄭伯堅卒。

杞伯來朝。

左傳歸林姬故也。將出林姬先修禮朝魯。

夏四月甲寅臧孫許卒。

公如晉。

左傳夏公如晉。晉侯見公不敬。季文子曰：晉侯必不免。後十年

死詩曰：敬之敬之。天惟顯思，命不易哉。夫晉侯之命在諸侯

矣。可不敬乎？晉侯受命在得諸侯，不可不盡敬。

葬鄭襄公。

秋公至自晉。

左傳秋公至自晉。欲求成於楚而叛晉。季文子曰：不可。晉雖無

道，未可叛也。國大臣睦而適於我，諸侯聽焉。未可以貳。史佚

之志有之。周文王曰。非我族類，其心必異。楚雖大，非吾族也。

其肯字我乎。公乃止。字愛也。

冬城鄆。公作運。

鄭伯伐許。

左傳冬十一月，鄭公孫申帥師彊許田。前年鄭伐許，侵許人敗其田，今正其界。許人敗

諸展破鄭伯伐許，取鉏任冷敦之田。許地，晉欒書將中軍。

克荀首佐之士燮佐上軍。荀康將上軍，不行，故佐獨出。以救許，伐鄭，取汜

祭。汜，祭鄭地。楚子反救鄭，鄭伯與許男訟焉。於子反爭曲直。皇戌擁鄭伯

之辭。對代。子反不能決也。曰：君若辱在寡君，寡君與其二三

臣共聽兩君之所欲，成其可知也。君辱至楚國，楚君共聽一國之君之所欲，為其平可

也。知不然，則不足以知二國之成。側子及名為明年許，愬鄭於楚傳。

胡傳前此鄭襄公伐許，既狄之矣。今悼公又伐許，乃復稱爵何

也。喪未踰年，以吉禮從金革之事，則忘親矣。稱爵非美詞，所

以著其惡也。

附錄晉趙嬰通於趙莊姬。趙嬰，趙盾弟莊姬。趙朔妻，朔盾之子。

乙亥定王二十五年。晉景十四，齊頃十三，衛定三，蔡景六，鄭悼公費元年，曹宣九，陳成十三，杞桓五十一，宋共

三秦桓十
九楚共五

春王正月。杞叔姬來歸。

穀梁傳婦人之義。嫁曰歸。反曰來歸。

胡傳前書杞伯來朝。左氏以為歸叔姬也。此書杞叔姬來歸。則

出也。春秋於內女。其歸其出。錄之詳者。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也。男子生而願為之有室。女子生而願為之有家。父母之心。人皆有之。而不能為之擇家與室。則夫婦之道苦。淫僻之罪多矣。王法所重。人倫之本。錄之詳也。為世戒也。

附錄左傳春原屏放諸齊。放。趙嬰也。原同。嬰曰。我在故樂氏不作。

戒心。吾二昆其憂哉。言我在晉樂氏不敢害趙氏。我若出亡。原屏必為樂氏所害。且人各

有能。有不能。言已雖淫而能。令莊姬護趙氏。舍我何害弗聽。嬰夢天使謂已。

夢上天使人謂已。祭余。余福女。使問諸士。貞伯。貞伯曰。不識也。既而

告其人。貞伯既答趙嬰使。曰。神福仁而禍淫。淫而無罰。福也。

淫而罰不及。即天之所謂福。祭其得七乎。以得放為福。祭之。之明日而亡。為八年。

殺趙同。趙括傳。

仲孫蔑如宋。

春秋左傳

卷二十二 成公

三十六

左傳孟獻子如宋報華元也。前年宋華元來聘。

夏。妹孫僑如會晉荀首于穀。首公作秀。

左傳夏。晉荀首如齊逆女。故宣伯餽諸穀。宣伯即僑如野饋。曰餽。敬大肉也。

梁山崩。

左傳梁山崩。晉侯以傳召伯宗。伯宗辟重曰。辟傳。已曰。重人曰。待我。不如捷之速也。捷。邪出。言重車行遲。若待我避。不如傳車。

之辟。已曰。重人曰。待我。不如捷之速也。捷。邪出。言重車行遲。若待我避。不如傳車。為速。問其所。理。因問其居。曰。絳人也。問絳事焉。曰。梁山崩。將召伯宗謀之。問將若之何。曰。山有朽壤而崩。可若何。國

主山川。山以土壤朽腐故。崩。不可如何也。故山崩川竭。君為之不舉。去威。不舉樂。

降服。損盛。服。乘縵。車無。徹樂。出次。舍於。祝幣。陳玉。史辭。太史修。言辭以。

責。已。以禮焉。禮山。其如此而已。雖伯宗若之何。伯宗請見之。見。於晉。不可。不肯。遂以告而從之。從。重。人言。

公羊傳梁山者何。河上之山也。梁山崩。何以書。記異也。何異爾。

大也。何大爾。梁山崩。壅河三日不涿。外異不書。此何以書。為

天下記異也。

穀梁傳不日。何也。高者有崩道也。有崩道則何以書也。曰。梁山

連說四天
字而山崩
河華之為
天災明矣

崩壅過河三日不流。晉君召伯尊而問焉。伯尊來遇輦者。輦者不辟。使車右下而鞭之。輦者曰：「所以鞭我者，其取道遠矣。」

元有。心。此亦難得。以其言有理。曰：子有聞乎。所用鞭我之間。伯尊下車而問焉。知非凡人。

對曰：梁山崩，壅過河三日不流。伯尊曰：君為此召我也。為之奈何。輦者曰：天有山，天崩之；天有河，天壅之。雖召伯尊如之。

何。伯尊由忠問焉。用忠。心。問之。輦者曰：君親素縞，帥群臣而哭之。

既而祠焉。斯流矣。伯尊至，君問之曰：梁山崩，壅過河三日不流，為之奈何。伯尊曰：君親素縞，帥群臣而哭之。既而祠焉。斯

流矣。孔子聞之曰：伯尊其無績乎。攘善也。績或作績。謂無繼嗣。

胡傳梁山，韓國也。詩曰：奕奕梁山，韓侯受命。而謂之韓奕者，言

奕然高大為韓國之鎮也。後為晉所滅，而大夫韓氏以為邑焉。書而不繫國者，為天下記異，是以不言晉也。左氏載絳人

之語於禮文，備矣而未記其寔也。夫降服乘縵，徹樂出次，祝幣史辭，六者禮之文也。古之遭變異而外為此文者，必有恐

懼脩省之心，主於內。若成湯以六事檢身，高宗克正厥事，宣王側身修行，欲銷去之是也。徒舉其文而無寔以先之，何足

以弭災變乎。夫國主山川。至於崩竭。當時諸侯未聞有戒心。而修德也。故自是而後。六十年間。弑君十有四。亡國三十二。其應亦惜矣。春秋不明著其事應。而事應具存。其可忽諸。

附錄許靈公懇鄭伯于楚。前兩年鄭伐許故六月。鄭悼公如楚訟。不

勝。楚人執皇成及子國。鄭伯不直故也。子國鄭穆公子故鄭伯歸。使公子偃

請成於晉。然楚不直已故秋八月。鄭伯及晉趙同盟于垂棘。垂棘晉地

宋公子圍龜為質于楚而歸。圍龜文公子華元享之。請鼓譟以出。

鼓譟以沒入。出入擊鼓曰。習攻華氏。宋公殺之。宣十五年宋楚平沒華元使圍

龜代己為質故。然而欲攻華氏

秋大水。

冬十有一月己酉。天王崩。

左傳十一月己酉。定王崩。

十有二月己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子。杞伯。

同盟于蟲牢。

左傳冬同盟于蟲牢。鄭服也。諸侯謀復會。宋公使向為人辭以

子靈之難。子靈圍龜也。為明年侵鄭傳

春秋左傳

卷二十二 成公

三十一

春秋四傳卷二十二終

胡傳按左氏許靈公翹鄭伯于楚鄭伯如楚訟不勝歸而請成于晉盟于蟲牢鄭服也鄭服則何以書同盟天王崩赴告已及在諸侯之策矣以所聞先後而奔喪禮也而九國諸侯會盟不廢故特書同盟以見其皆不臣春秋惡盟誓于惡之中又有惡焉者此類是也

春秋四傳卷二十二終

春秋四傳

二十三卷

春秋四傳卷二十三音釋

成公

六年

經 邾 音

費 音

傳 胡 音

禪 音

七年

經 龜 音

邾 音

傳 左 音

闔 音

恂 音

春秋四傳

卷二十三

音釋

穀梁
削音球

八年

經召音邵
勝盈去反 又音刺

九年

左泠力丁反

十年

經孺乃侯反

胡值市力反

春秋四傳卷二十三

景陵 鍾 惺伯敬父評

鄧名揚左名

武林 鍾天墀九瞻輯註

鍾 越異度

成公二

丙簡王六年。晉景十五、齊頃十四、衛定四、蔡景七、鄭悼二、卒曹
子元年、宣十、陳成十四、杞桓五十二、宋共四、秦桓二十、楚

共六、吳子春王正月。公至自會。

壽夢元年

春秋四傳 卷二十三 成公

附錄鄭伯如晉拜成。謝前年子游相。公子授玉于東楹之東。禮授玉兩楹之間士貞伯曰。鄭伯其死乎。自棄也已。視流而行速。不安其位。宜不能久。

二月辛巳立武宮。

傳七月。季文子以鞶之功立武宮。非禮也。宣十二年潘黨勸楚子立武軍楚子

答以武有七德非已所能堪其為先君宮告成事而已。今魯倚晉之功而立武宮。故譏之。聽于人。以救其難。不可以立武。立武。繇已非繇人也。

公羊武宮者何。武公之宮也。立者何。立者不宜立也。立武宮

非禮也。

穀梁立者不宜立也。

胡武宮。武公之宮。立武宮。非禮也。喪事即遠。有進而無退。官

廟即遠。有毀而無立。故二昭二穆。與太祖而五者。諸侯之廟制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皆有祭焉。曰顯考廟。曰祖考廟。享嘗乃止。去祖為壇。去壇為墀。壇墀有禱則祭。無禱乃止。去墀為鬼。諸侯之祭法也。武公至是。歷世十一。其毀已久。而輒立焉。非即遠有終之意。故特書曰立。立者不宜立也。

取鄆。

左言易也。不用師徒。

公羊 鄆者何。邾婁之邑也。曷為不係于邾婁。諱亟也。

穀梁 鄆國也。

胡 鄆微國也。書取者滅之也。滅而書取。為君隱也。項亦國也。

其書滅者。以僖公在會。季孫所為。故直書其事而不隱。比春

秋尊君抑臣。以辯上下。謹於微之意也。人倫之際。差之毫釐。

繆以千里。故仲尼特立此義。以示後世臣子。使以道事君。而

無朋附權臣之惡。于傳有之。犯上千王。其罪可救。秉忤貴臣。

禍在不測。故臣子多不憚人主而畏權臣。如漢谷永之徒。直

攻成帝。不以為嫌。至于王氏。則周旋相比。結為死黨。而人主

不之覺。此世世之公患也。歸父家遣。緣季氏也。朝吳出奔。因

無極也。王章殺身。忤王鳳也。鄴侯寄館。避元載也。惟殺生在

下。而人主失其柄也。是以黨與衆多。知有權臣而不知有君

父矣。使春秋之義得行。尊君抑臣。以辯上下。每謹於微。豈有

此患乎。

衛孫良夫帥師侵宋。

左傳

三月。晉伯宗。夏陽說。衛孫良夫。甯相。鄭人。伊雒之戎。陸渾

蠻氏侵宋。

夏陽說。晉大夫。蠻氏。戎別種也。

以其辭會也。

在前

師于鍼。衛人不

保。不守

說欲罷衛。曰。雖不可入。多俘而歸。有罪不及死。

言雖不可

入衛之國。多執俘獲而歸。諒罪不至死。

伯宗曰。不可。衛唯信晉。故師在其郊。而不設備。若罷之。是棄信也。雖多衛俘。而晉無信。何以求諸侯。

乃止。師還。衛人登陴。

城之有陴。所以備戰。衛人登陴。聞夏陽說之謀故。

附錄

晉人謀去故絳。

晉復命新田為絳。故謂此故絳。諸大夫皆曰。必居郕瑕

氏之地。

郕瑕。古國名。沃饒而近鹽。

鹽。國利君樂。不可失也。韓獻

子將新中軍。且為僕大夫。

韓獻子。即韓厥。三年。晉作六軍。公將新中軍。兼太僕之職。

揖而入。獻子從公。立于寢庭。謂獻子曰。何如。

問君郕瑕之說。對曰。不

可。郕瑕氏土薄水淺。其惡易覲。

惡。疾疢。覲。成也。

易覲則民愁。民愁則

墊隘。

墊。隘。羸困也。

于是乎有沈溺重脰之疾。

沈溺。濕疾。重脰。足腫。不如新田。

土厚水深。居之不疾。

高燥

有汾澮以流其惡。

惡。垢。垢。且民從教。

十世之利也。

取數成。

夫山澤林鹽。國之寶也。

鹽。鹵。為鹽。

國饒則民驕。

佚。近寶公室乃貧。不可謂樂。

近寶則民逐末。貧富不等。富者不可增。貧者易致流亡。公室不可

以貧困也公說從之。夏四月丁丑。晉遷于新田。為季孫如晉傳

夏六月。邾子來朝。

公孫嬰齊如晉。

左傳子叔聲伯如晉。命伐宋。聲伯即嬰齊

壬申。鄭伯費卒。

左傳六月。鄭悼公卒。終士貞伯之言

秋。仲孫蔑叔孫僑如帥師侵宋。

左傳秋。孟獻子叔孫宣伯侵宋。晉命也。

胡傳魯遣二卿為主將。動大衆焉。有事于宋。而以侵書者。潛師

侵掠。無名之意。蓋陋之也。于衛孫良夫亦然。上三年。嘗會宋

衛。同伐鄭矣。次年。宋使華元來聘。通嗣君矣。又次年。魯使仲

孫蔑報華元矣。是年冬。鄭伯背楚求成于晉。而魯衛與宋又

同盟于蟲牢矣。今而有事于宋。上卿受鉞。大衆就行。而師出

無名。可乎。故特書侵以罪之也。左氏載此師。晉命也。後二年

宋來納幣。請伯姬焉。則此師為晉而舉。非魯志明矣。兵戎有

國之重事。邦交人道之大倫。聽命于人。不得已焉。將能立乎。

春秋所以罪之也。

楚公子嬰齊帥師伐鄭。楚始書大夫將。

左傳楚子重伐鄭。鄭從晉故也。前年從晉盟。

冬季孫行父如晉。

左傳冬季文子如晉。賀遷也。遷都新田。

晉欒書帥師救鄭。救公作侵。

左傳晉欒書救鄭。與楚師遇于統角。鄭地。楚師還。晉師遂侵蔡。楚

公子申。公子成。以申息之師救蔡。申息楚地。欒諸桑。趙同。趙

栝。欲戰。請于武子。武子將許之。武子欒書。知莊子荀首。中軍佐。范文子

士變。上韓獻子。韓厥。新中軍將。諫曰。不可。吾來救鄭。楚師去我。吾遂

至于此。此蔡地。是遷戮也。遷怒以戮蔡。戮而不已。又怒楚師。戰必不

克。雖克不令。雖勝楚。不令。可以號衆。成師以出。而敗楚之二縣。何禁之有

焉。以。大勝小。不足為榮。若不能敗。為辱已甚。不如還也。乃遂還。于是軍

帥之欲戰者衆。或謂欒武子曰。聖人與衆同欲。是以濟事。子

盍從衆子為大政。中軍元帥。將酌于民者也。酌取民心。子之佐十一人。

六軍卿佐。其不欲戰者三人而已。知范。欲戰者可謂衆矣。商書曰。

看衆字高
識可定千

古國是孔
謂五臣
心于十亂
亦是此意

三人占從二人。眾故也。武子曰。善鈞從眾。鈞等也。夫善眾之主

也。三卿為主可謂眾矣。三卿皆晉賢人。從之。不亦可乎。為八年晉

傳荆楚僭號稱王。聖人比諸夷狄而不赦者。大一統以存周。

使民著于君臣之義也。鄭能背夷即華。是改過遷善。出幽谷

而遷喬木也。嬰齊為是帥師。又因其喪而伐之。不義甚矣。經

所以深惡之也。書卿帥師伐鄭。於文無貶辭。何以知其深惡

楚也。下書樂武子帥師救鄭。則知之矣。凡書救者。未有不善

之也。而伐者之罪著矣。按左氏。晉楚遇于桑隧。軍帥之欲戰

者八人。武子遂還。則無功也。亦何善之有。曰。此春秋之所以

善樂書也。兩軍相加。兵刃既接。折馘執俘。計功受賞。此非仁

人之心。王者之事。故舞干而苗格者。舜也。因壘而崇降者。文

也。次于陘而屈完服者。齊桓也。會于蕭魚而鄭不叛者。晉悼

也。武子之能不遷戮而知還也。亦庶幾哉。

丁簡王七年。晉景十六。齊頃十五。衛定五。蔡景八。鄭成公。輪元

丑二年。曹宣十一。陳成十五。杞桓五十三。宋共五。秦桓

一十一。楚共春王正月。鼯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鼯鼠又食其角。

七。吳壽夢二乃免牛。

穀梁傳

不言日。急辭也。過有司也。郊牛日展斛角而知傷。展道

盡矣。

展省察也。斛球然角貌。

其所以備災之道不盡也。又有繼之辭也。

其緩辭也。曰。亡乎人矣。非人之所能也。所以免有司之過也。

乃者亡乎人之辭也。免牲者為之緇衣纁裳。有司玄端奉送

至于南郊。免牛亦然。免牲不曰不郊。免牛亦然。郊者用牲。今言免牲。則不

郊明矣。若言免牛亦不郊。而經復書不郊者。蓋為三望起。爾言時既不郊。而猶三望。明失禮。

胡穀梁子曰。郊牛日展斛角而知傷。展道盡矣。其所以備災

之道不盡也。改卜牛。鼯鼠又食其角。則亡乎人矣。非人之所

能也。所以免有司之過也。有司免過。即變異也。其應云何。許

翰曰。小害大。下賊上。食而又食。三桓子孫相繼之象也。宣公

有虞二桓之志。至成始弗戒矣。理或然也。

吳伐鄭。

吳始見經。

左傳春。吳伐鄭。鄭成。季文子曰。中國不振旅。蠻夷入代而莫之

或恤。無弔者也。夫。言中國不相恤。故夷狄內侵。詩曰。不弔昊天。亂靡有定。

其北之謂乎。言吳天不愍弔下。民禍亂靡有定時。有上不弔其誰不愛。亂吾亡

無日矣。君子曰。知懼如是。斯不亡矣。

傳胡稱國以伐。秋之也。吳本太伯之後。以族屬言。則周之伯父也。何以秋之。為其僭天子之大號也。按國語云。命圭有命。固曰吳伯。不曰吳王。然則吳本伯爵也。後雖益熾。浸與中國會盟。進而書爵。不過曰子。亦不以本爵與之。故紀於禮書曰。四夷雖大。皆曰子。此春秋之法。仲尼之制也。而以為不敢擅進退。諸侯亂名實者。誤矣。

附錄鄭子良相成公。以如晉。見且拜師。謝前年晉救鄭之師。為楚伐鄭傳。

夏五月。曹伯來朝。

傳尤夏。曹宣公來朝。

不郊。猶三望。

傳胡吳郡朱長文曰。禮天子有四望。諸侯則祭境內山川而已。魯當祭泰山。泰山魯之境也。禮所得祭。故不書。三望。僭天子禮。是以書之。其說是矣。楚子軫言。三代命祀。祭不越望。而曰江漢沮漳。楚之望。非也。楚始受封。濱江之國。漢水沮漳。豈其境內哉。此亦據後世并兼封畧言之爾。

秋。楚公子嬰齊帥師伐鄭。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

春秋四傳

卷二十三 成公

邾子杞伯救鄭。八月戊辰，同盟于馬陵。

傳秋。楚子重伐鄭師于汜。鄭地。諸侯救鄭。鄭共仲侯羽軍楚師。

二子，鄭大夫。軍攻也。囚鄭公鍾儀。鍾儀，楚鄭大夫。獻諸晉。八月，同盟于馬陵。

尋蟲牢之盟。且莒服故也。蟲牢，盟在五年。莒木屬齊。齊服故莒從之。晉人以鍾儀

歸。囚諸軍府。軍府，也。為九年。晉侯見鍾儀傳。

傳楚人軍旅數起。類年伐鄭。以其背已而從諸夏也。與莊之

欲討微舒而入陳，亦異矣。書大夫之名氏，書帥師，書伐，而無

貶詞者，所謂不待貶絕而罪自見者也。晉合八國之君親往

救鄭，則攘夷狄安中國之師也。欲著其善，故特書救鄭以美

之。言救則楚罪益明，而鄭能背夷即華，善亦著矣。前此晉遣

上將諸國不與焉。此則其君自行，而會合諸國，則楚人暴橫

憑陵諸夏之勢益張，亦可見矣。故盟于馬陵，而書同盟者，同

病楚也。

公至自會。

吳入州來。

左傳楚圍宋之役。宣十四年。師還。子重請取于申呂以為賞田。王許

春秋四傳

卷二十三 成公

十一

之。申呂楚二邑分申申公巫臣曰不可。此申呂所以邑也。是

以為賦以禦壯方。若取之。是無申呂也。言申呂賴此田成邑耳不得此田則無以

出兵賦而晉鄭必至於漢。王乃止。子重是以怨巫臣。子反欲

取夏姬。巫臣止之。遂取以行。在二子反亦怨之。及共王即位。

成公子重子反殺巫臣之族。子閻子蕩及清尹弗忌。皆巫

襄老之子黑要。以夏姬故而分其室。子重取子閻之室。使沈

尹與王子罷分子蕩之室。子反取黑要与清尹之室。巫臣自

晉遺二子書。子重曰。爾以讒慝貪林事君。而多殺不辜。余必

使爾罷于奔命以死。巫臣請使于吳。晉侯許之。吳子壽夢說

之。乃通吳于晉。壽夢季札父先是吳未嘗通中以兩之一卒

適吳。令偏兩之一焉。司馬法百人為卒二十五人為兩車九

及一兩二十五與其射御。教吳乘車。教之戰陳。教之叛楚。吳

人令吳習之知射御乘車戰陳之法。巫臣教

之。吳常屬楚。巫臣使之叛楚。實其子狐庸焉。使為行人于

吳。吳始伐楚。伐巢。伐徐。屬楚子重奔命。救徐馬陵之會。吳入

州來。子重自鄭奔命。因伐鄭子重子反于是乎一歲七奔命。

蠻夷屬于楚者。吳盡取之。是以始大通吳于上國。諸

冬。大雩。

穀梁傳 雩不月而時。非之也。冬無為雩也。

衛孫林父出奔晉。

左傳 衛定公惡孫林父。冬。孫林父出奔晉。衛侯如晉。晉反戚焉。

晉因衛來朝而反其戚邑。

戊簡王八年。晉景十七。齊頃十六。衛定六。蔡景九。鄭成二。魯宣三年。陳成十六。杞桓五十四。宋共六。秦桓二十二。

楚共八。吳壽夢三。 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左傳 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季文子餞之。私

馬言曰。大國制義以為盟主。是以諸侯懷德畏討。無有貳心。

謂汶陽之田。敝邑之舊也。而用師于齊。使歸諸敝邑。鞏之今

有二命。曰歸諸齊。信以行義。義以成命。小國所望而懷也。信不可知。義無所立。四方諸侯。其誰不解體。詩曰。女也不爽。士

貳其行。士也罔極。二三其德。七年之中一與一奪。二三孰甚

焉。士之二三。猶喪妃耦。而況霸主。霸主將德是以。用而二

三之。其何以長有諸侯乎。詩曰。猶之未遠。是用大簡。猶。固也。簡。諫也。

行父懼晉之不遠。猶而失諸侯也。是以敢私言之。

公羊傳

來言者何。內辭也。魯我使我歸之也。曷為使我歸之。牽

之戰。齊師大敗。齊侯歸。弔死視疾。七年不飲酒不食肉。晉侯

聞之。曰。嘻。奈何。使人之君。七年不飲酒不食肉。請皆反其所

侵地。差着。有此作用。越亦其如吳何。

穀梁傳

于齊。緩辭也。不使盡我。也。

胡傳

汶陽之田。本魯田也。魯人恃大國之威。以兵力脅齊。得其

故地。而不正疆理于天王。則取之。不以其道也。卻克戰勝。令

于齊曰。反魯衛之侵地。齊既從之。今復有命。俾歸諸齊。則歸

之。不以其道也。而齊人貪得。晉有二命。穿也。列卿無所諫止。

皆罪也。來言者。緩詞也。歸之于者。易詞也。為國以禮者。無憚

于強。而魯侯微弱。遂以歸齊。而不能保。罪亦見矣。

晉欒書帥師侵蔡。

左傳

晉欒書侵蔡。六年未得志故。遂侵楚。獲申驪。申驪楚大夫。楚師之還也。

六年遇于統角。晉侵沈。獲沈子揖。初從知范韓也。統角之役。欒書從三子之言。不與楚

戰。自是常從其謀。師出有功。君子曰。從善如流。宜哉。如流。速也。詩曰。愷悌君子。

遐不作人。言文王能遠用善人。求善也。夫作人斯有功績矣。是行也。鄭

伯將會晉師。會伐蔡之師門于許東門。大獲焉。過許見其無備故伐之

公孫嬰齊如莒。左傳聲伯如莒逆也。因聘逆婦

宋公使華元來聘。

左傳宋華元來聘。聘共姬也。穆姜女。成公姊妹。為宋共公夫人。聘不應使卿。

夏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

左傳禮也。納幣應使卿

公羊傳納幣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伯姬守節。速火而死。賢故詳錄其禮。

胡傳納幣不書。此何以書。公孫壽卿也。納幣使卿。非禮也。禮不

可畧。亦不可過。惟其稱而已矣。略則輕大倫。過則溺私愛。宋公之請伯姬。魯侯之嫁其女。皆致其厚者也。而不知越禮逾制。豈所以重大婚之禮哉。經悉書之為後法也。

晉殺其大夫趙盾。趙括。

左傳晉趙莊姬為趙嬰之亡故。譖之于晉侯。趙嬰亡在五年。曰。原屏將

為亂。欒卻為徵。欒氏祁氏亦徵其為亂六月。晉討趙盾。趙括。武從姬氏

畜于公宮。趙武。莊姬之子。莊姬。晉成公女。以其田與祁奚。韓厥言于晉侯曰。

成季之勲。宣孟之忠。成季趙衰，宣孟趙盾。而無後。為善者其懼矣。三代

之令王。皆數百年。保天之祿。夫豈無辟王。賴前哲以免也。三代

有邪辟之君，但賴其先人，以免禍耳。周書曰：不敢侮鰥寡。所以明德也。欲晉景

乃立武而反其田焉。以賜祁奚之田，後歸趙氏。

傳胡按左氏趙莊姬為趙嬰之亡。譖于晉侯曰：原屏將為亂。欒

卻為徵。晉討趙同趙括。以其田與祁奚。韓厥言于君曰：成季

之勲。宣孟之忠。而無後。為善者懼矣。乃立武而反其田。然則

同括無罪。為莊姬所譖。而欒卻害之也。故稱國以殺而不去

其官。以見晉之失政刑矣。

秋七月。天子使召伯來賜公命。賜公穀作錫，錫命止此。

傳左秋。召桓公來賜公命。召桓公，周卿士。

傳公羊其稱天子何。元年。春王正月。正也。其餘皆通矣。

傳穀梁禮有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曰天子何也。曰見一

稱也。入春秋以來，惟取仁義之稱，未表繫天子之尊，故更見一稱也。

傳胡諸侯嗣立而入見。則有賜。已脩聘禮而來朝。則有賜。能敵

王所愾而獻功。則有賜。成公即位。服喪已畢而不入見。既更

五服一朝之歲矣。而不加京師。又未嘗敬王所懷而有功也。何為來賜命乎。召伯者。縣內諸侯為王卿士者也。來賜公命。罪邦君之不王。譏天子之僭賞也。臨諸侯曰天王。君天下曰天子。蓋一人之通稱。

左傳錄 晉侯使申公巫臣如吳。假道于莒。與渠丘公立于池上。

渠丘公莒子朱池。城池。渠丘邑名。曰。城已惡。莒子曰。辟陋在夷。其孰以我為

虞。虞。度也。言莒僻在蠻夷。其孰思并我國。對曰。夫狡焉。思啟封疆。以利社

稷者。河國蔑有。唯然。故多大國矣。惟相陵暴。故大國日衆。唯或思或縱

也。思。開疆。縱。暴掠。勇夫重閉。况國乎。况有國。為明年莒潰傳。

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

左傳 冬。杞叔姬卒。來歸自杞。故書。懲其見出來歸。故書卒。

晉侯使士燮來聘。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人邾人伐邾。

左傳 晉士燮來聘。言伐邾也。以其事吳故。七年。邾與吳成。公賂之。請緩

師。文子不可。文子。士燮。曰。君命無貳。失信不立。禮無加貨。事無二

成。君後諸侯。是寡君不得事君也。欲與魯絕。變將復之。將以魯請

晉君 季孫懼。使宣伯帥師會伐邾。

傳胡按尤氏。士燮來聘。言伐鄭也。以其事吳故。公請緩師。不可。吳初伐鄭。季孫固曰。中國不振旅。蠻夷入伐。而莫之或恤。亡無日矣。當其時。既不能救。及其既成。豈獲已也。而又率諸國伐之。何義乎。前書來聘。下書會伐。晉侯之為盟主可見矣。魯既知其不可。從大國之令。而不敢違。其不能立。亦可知矣。衛人來媵。

傳老衛人來媵共姬。禮也。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姓則否。

傳公羊媵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

傳穀梁媵。淺事也。不志。此其志何也。以伯姬之不得其所。故書其事也。

傳胡媵者何。諸侯有三歸。嫡夫人行。則姪娣從。二國來媵。亦以姪娣從。凡一娶九女。所以廣總嗣。三國來媵。非禮也。夫以禮制欲則治。以欲敗禮則亂。而諸侯一娶十有二女。則是以欲敗禮矣。倘書三國。以明逾制。為後戒也。

已簡王九年。晉景十八。齊頃十七。平衛定七。蔡景十。鄭成三。曹卯四年。宣十三。陳成十七。杞桓五十五。宋共七。秦桓二十。三楚共九。春。王正月。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

左傳春。杞桓公來逆叔姬之喪。請之也。叔姬已絕于杞。魯杞叔

姬卒。為杞故也。還為杞婦。故卒稱杞。逆叔姬。為我。既棄而後。逆其

公羊傳曰。杞伯曷為來逆叔姬之喪。以歸。內辭也。脅而歸之也。

穀梁傳曰。夫無逆出妻之喪而為之也。

胡傳。凡筆于經者。皆經邦大訓也。杞叔姬一女子爾。而四書于

策。何也。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故春秋慎

男女之配。重大昏之禮。以是為人倫之本也。事有大于此者

乎。男而賢也。得淑女以為配。則自家刑國。可以移風俗。女而

賢也。得君子以為歸。則承宗廟。奉祭祀。能化天下。以婦道。豈

曰小補之哉。夷攷杞叔姬之行。雖賢不若宋共姬。亦不至如

鄆季姬之越禮也。杞伯初來朝魯。然後出之。卒而復逆其喪

以歸者。豈非叔姬本不應出。故魯人得以義責之。使復歸葬

乎。魯在春秋時。內女之歸。不得其所者有矣。聖人詳錄其始

卒。欲為後鑒。使得有終而無弊也。其經世之慮遠矣。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杞伯。同盟于蒲。

左傳為歸汶陽之田故。諸侯貳于晉。歸田在前年。晉人懼。會于蒲。以

尋馬陵之盟。在七年季文子謂范文子曰。德則不競。尋盟何為。

也。競強也。范文子曰。勤以撫之。寬以待之。堅彊以御之。明神以要

之。柔服而伐貳德之次也。是行也。將始會吳。吳人不至。為十五年

會鍾離傳

胡傳按左氏為歸汶陽之田故。諸侯貳于晉。晉人懼。會于蒲以

尋馬陵之盟。夫盟非固結之本也。衛獻公言于甯喜求復國。

喜曰。必子鮮在。不然必敗。小邾射以句繹來奔。曰。使季路要

我。吾無盟。夫信在言前者。不言而自喻。誠在令外者。不令而

自行。晉初下令于齊。反魯衛之侵地。而齊不敢違者。以其順

也。齊既從之。魯君親往拜其賜矣。復有二命。俾歸諸齊。一與

一奪。信不可知。無惑乎諸侯之解體也。晉人不知反求諸已。

悖信明義。以補前行之愆。而又欲刑牲歃血。要質鬼神以禦

之。是從事于末而不知本矣。特書同盟。以罪晉也。

公至自會。

二月。伯姬歸于宋。

附錄左傳楚人以重賂求鄭。鄭伯會楚公子成于鄧。為晉人執鄭伯傳

夏季孫行父如宋致女。

左傳夏季文子如宋致女。復命。公享之。賦韓奕之五章。文子喻魯侯有

黻父之德。宋公如韓侯。宋土如韓樂。穆姜出于房。再拜曰。大夫勤辱。不忘先君。

以及嗣君。施及未亡人。穆姜伯姬母。先君猶有望也。敢拜大夫之

重勤。又賦綠衣之卒章而入。取我思古人。實獲我心。

公羊傳未有言致女者。此其言致女何。錄伯姬也。

穀梁傳致者不致者也。致者致勅戒之言于女。婦人在家制于父。既嫁制

于夫。如宋致女。是以戒盡之也不正。故不與內稱也。內稱謂稱彼。

逆者微。故致女。詳其事。賢伯姬也。

晉人來媵。

左傳禮也。同姓故。

公羊傳媵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

穀梁傳媵。淺事也。不志。此其志何也。以伯姬之不得其所。故盡

其事也。

胡傳致女者何。女既嫁。三月而廟見。則成婦矣。而後父母使人

安之。故謂之致也。常事爾。何以書。致女使卿。非禮也。經有因

春秋綱憲
大半成于
婦惡故聖
人于伯姬

不也

褒以見貶者。初獻六羽之類是也。亦有因貶以見褒者。致女來勝之類是也。伯姬賢行著于家。故致女使卿。特厚其嫁遣之禮。賢名聞于遠。故諸國爭勝。信其無妬忌之行。程氏以為一女子之賢。尚聞于諸侯。况君子哉。或曰。魯女雖賢。豈能聞于遠乎。曰。古者庶女與非敵者。則求為媵。固為之擇賢小君。則諸侯之賢女。自當聞矣。

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

晉人執鄭伯。晉欒書師師伐鄭。

傳秋。鄭伯如晉。晉人討其貳于楚也。執諸銅錕。晉別縣欒書伐

鄭。鄭人使伯蠲行成。伯蠲。鄭人晉人殺之。非禮也。兵交。使在其

間。可也。二國以兵相交。使者在干兩師之間。楚子重侵陳以救鄭。陳與晉故。

穀梁不言戰。以鄭伯也。為尊者諱恥。為賢者諱過。為親者諱

疾。

胡按左氏。楚人以重賂求鄭。鄭伯會公子成于鄧。秋。鄭伯如

晉。晉人討其貳于楚。執諸銅錕。欒書伐鄭。鄭使伯蠲行成。晉

人殺之。楚子重侵陳以救鄭。稱人而執者。既不以王命。又不

歸諸京師。則非伯討也。殺伯蠲不書者。既執其君矣。則行人為輕。亦不足紀也。楚子重侵陳。與處父救江。何異。削而不書者。鄭亦有罪焉耳。夫背夷即華。正也。今以重賂故。又與楚會。則是唯利之從而不要諸義也。故鄭無可救之善。楚不得有能救之名。

附錄

晉侯觀于軍府。見鍾儀。問之曰。南冠而縶者誰也。南冠

執

有司對曰。鄭人所獻楚囚也。使稅之。鄭獻鍾儀在七年稅解也召而

弔之。再拜稽首。問其族。對曰。泠人也。泠人。公曰。能樂乎。對曰。

先父之職官也。敢有二事。言不辭。學他事。使與之琴。操南音。聲公曰。

君王何如。對曰。非小人^{得休}之所得知也。固問之。對曰。其為太子

也。師保奉之。以朝于嬰齊。而夕于側也。嬰齊。令尹子重側。司馬子反。言其尊卿敬

老。不知其他。公語范文子。文子曰。楚囚。君子也。言稱先職。不

背本也。樂操土風。不忘舊也。稱太子。抑無私也。舍近事而遠稱少時。以示

性所自然。名其二卿。尊君也。尊晉君。不背本。仁也。不忘舊。信也。無私。

忠也。尊君。敏也。仁以接事。信以守之。忠以成之。敏以行之。事

雖大必濟。君盍歸之。使合晉楚之成。公從之。重為之禮。使歸

使稅之
而弔之晉
侯此時已
如鍾儀矣

求成。為下十二月
晉楚結成傳

冬十有一月。葬齊頃公。

楚公子嬰齊帥師伐莒。庚申。莒潰。楚人入鄆。

左傳冬十一月。楚子重自陳伐莒。圍渠丘。渠丘城惡。眾潰。奔莒。

戊申。楚入渠丘。莒人囚楚公子平。楚人曰。勿殺。吾歸而俘。而

也。莒人殺之。楚師圍莒。莒城亦惡。庚申。莒潰。楚遂入鄆。莒無

備故也。終巫臣之言君子曰。恃陋而不備。罪之大者也。備豫不虞。

善之大者也。莒恃其陋而不修城郭。浹辰之間而楚克其三

都。無備也夫。決辰謂自丁至亥。周匝十二日。詩曰。雖有絲麻。無棄菅蒯。可為

者。粗用雖有姬姜。大國無棄蕉萃。賤陋之人凡百君子。莫不代匱。在

之人。有匱乏之時。須得人承代。言備之不可以已也。

穀梁傳其曰。莒雖夷狄。猶中國也。大夫潰莒而之楚。是以知其

上為事也。惡之。故謹而日之也。

胡傳按左氏。楚子重自陳伐莒。圍渠丘。城惡。眾潰。楚師圍莒。莒

城亦惡。庚申。莒潰。楚遂入鄆。孟子曰。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

民守之。效死而民不去。是則可為也。夫鑿池築城者為國之

備。所謂事也。效死而民不去。為國之本。所謂政也。莒恃其陋。不修城郭。決辰之間。楚克其三都。信無備矣。然兵至而民逃。其上不能使民效死而不去。則昧于為國之本也。雖隆莒之城。何益乎。故經于莒潰。特書日以謹之者。以明城郭溝池。重門擊柝。皆守邦之末務。必以固本安民為政之急耳。秦人白狄伐晉。

左傳諸侯貳故也。

胡傳經所謹者華夷之辯也。晉嘗與白狄伐秦。秦亦與白狄伐

晉。族類不復分矣。其稱人貶詞也。武王伐商。誓師牧野。庸蜀羌髳微盧彭濮。皆與焉。豈亦不謹乎。除天下之殘賊。而出民于水火之中。雖蠻夷戎狄。以義驅之可也。亦慮其同惡相濟。貽患于後也。中國友邦。自相侵伐。已為不義。又與非我族類者共焉。不亦甚乎。晉既失信。復聽婦人讒說。殺其世臣。而諸侯皆貳。秦狄交伐。比事以觀。可謂深切著明矣。

鄭人圍許。

左傳鄭人圍許。示晉不急君也。晉執鄭伯。鄭不服。晉而出師圍許。蓋示晉以執君非我所急也。

春秋四傳

卷二十三 成公

二十四

是則公孫申謀之曰。戒出師以圖許。示下為將改立君者。而紆晉使。紆緩也。晉必歸君。晉恐鄭引立君而執一人無益必歸鄭伯為明年晉侯歸鄭伯傳。

城中城。

左傳書時也。

穀梁傳城中城者。非外民也。

胡傳經世安民。視道之得大。不倚城郭溝池。以為固也。穀梁子

謂凡城之誌皆譏。其說是矣。莒雖恃陋不設備。至使楚人入

鄆。苟有令政。使民效死而不潰。寇亦豈能入也。城非春秋所

貴。而書城中城。其為傲守益微矣。王公設險以守其國。非歟

曰百雉之城。七里之郭。設險之大端也。謹于禮以為國。辯尊

卑。分貴賤。明等威。異物采。凡所以杜絕陵僭。限隔上下者。乃

體險之大用也。獨城郭溝池之足恃乎。

附錄左傳十二月。楚子使公子辰如晉。報鍾儀之使。請備好結成。

庚辰簡王十年。晉景十九卒。齊靈公環元年。衛定八。蔡景十一。鄭

桓二十。四。楚。吳壽夢五。

附錄左傳春。晉侯使糴茂如楚。糴茂晉大。報太宰子商之使也。子商楚公

子辰使在前年

春。衛侯之弟黑背帥師侵鄭。

左傳 衛子叔黑背侵鄭。晉命也。

胡傳 按左氏。衛子叔黑背侵鄭。晉命也。其曰。衛侯之弟者。子叔

黑背生公孫剽。孫林父寤殖出衛侯衍而立剽。亦以父有寵愛之私。故得立耳。此與齊之夷仲年無異。其特書弟以為後戒。可謂深切著明矣。

夏。四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

公羊傳 其言乃不郊何。不免牲。故言乃不郊也。

穀梁傳 夏四月。不時也。五卜。強也。乃者。亡乎人之辭也。

五月。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左傳 鄭公子班聞叔申之謀。改立君之謀。叔申。即公孫申也。三月。子如立公子

縻。子如。公孫縻。子班。夏四月。鄭人殺縻。立髡頑。子如奔許。髡頑。鄭成。子如。太子。

武子曰。鄭人立君。我執一人焉。何益。不如伐鄭而歸其君。以求成焉。晉侯有疾。五月。晉立太子州蒲以為君。而會諸侯伐

鄭。鄭子罕賂以襄鐘。子罕。穆公子。襄鐘。鄭襄公之廟鐘。子然盟于侏澤。子馬

為質。子然子駟，皆穆公子。辛巳，鄭伯歸。

齊人來媵。

公羊傳媵不書。此何以書？錄伯姬也。三國來媵，非禮也。曷為皆

以錄伯姬之辭言之？婦人以衆多為侈也。婦人侈于加下，以至賢為二國所爭。

媵，故侈大其能容之。

丙午，晉侯孺卒。

左傳晉侯夢大厲，被髮及地，搏膺而踊，曰：殺余孫，不義。厲鬼趙

祖也。八年，晉侯殺趙同、趙括、趙武，余得請于帝矣。壞大門及寢

門而入，公懼，入于室。又壞戶。公覺，召桑田巫。巫言如夢。

巫云：鬼怒如公，不夢。公曰：何如？曰：不食新矣。不及新麥，公疾病，求醫于秦。

伯使醫緩為之。緩，醫名。未至，公夢疾為二豎子。景公夢疾病化為二豎子。

曰：彼良醫也，懼傷我，焉逃之？恐秦緩治病或能傷害，安所逃避之。其一曰：居盲

之上，膏之下，若我何？盲，膏也。心下為膏。醫至，曰：疾不可為也。在盲之

上，膏之下，攻之不可，達之不及，藥不至焉，不可為也。攻，熨灸也。言不可

言不可以火攻，達，針也。言不可以針達。公曰：良醫也，厚為之禮而歸之。六月，丙午，

晉侯欲麥，使甸人獻麥，饋人為之，召桑田巫，示而殺之。以其言不

食新故示以將食。張如廁陷而卒。張腹滿也。陷于廁中而死。竟不及食新麥。小臣

有晨夢負公以登天。及日中。負晉侯出諸廁。遂以為殉。巫以明術

見殺。小臣以言夢自禱。

附錄鄭伯討立君者。戊申。殺叔申叔禽。叔禽。叔申弟。君子曰。忠為

令德。非其人。猶不可。况不令乎。言申叔為忠。不得其人。還害身。

秋。七月。公如晉。

左傳公如晉。晉人止公。使送葬。于是糴莩未反。是春晉使糴莩。至楚結成。

晉謂魯貳于楚。故留公。頭糴莩還。驗其虛實。冬。葬晉景公。公送葬。諸侯莫在。魯人

辱之。魯人以為恥辱。故不書諱之也。

胡傳此葬晉侯也。而不書諱之也。天子之喪動天下。屬諸侯。諸

侯之喪動通國。屬大夫。公之葬。晉侯非禮也。惟天子之事焉

可也。傳以晉人止公送葬。諸侯莫在焉。魯人辱之。故諱而不

書。非矣。假令諸侯皆在。魯人不以為辱而可書乎。

冬十月。公無此三字。

春秋四傳卷二十三終

宗春

春秋四傳卷二十三

公

有晨夢負公以登天及日中負晉侯出諸廟遂以為殉

冬十月 三字

書非矣。鄭今謂其皆公也。魯人不必錄其死。不可書也。子曰忠為

可也。鄭以晉人止公送葬。皆其莫也。魯人與之。故謂之不

葬。之葬。建國。魯大夫公之葬。晉非也。葬天子之事也。

附此葬晉也。而不書葬之也。天子之葬。唯天子之葬。葬

葬之。葬人。葬不書葬之也。葬景公。公送葬。諸侯莫在。魯人

春秋四傳

二十四卷

春秋四傳

二十四卷

春秋四傳卷二十四音釋

成公

十有一年

經

雙尺由反

傳左

鄩音侯

令音零

單音善

十有二年

傳左

罷音皮

菑音災

十有三年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音釋

一

經 錡 反 魚 綺

十有四年

傳 左 衍 反 古 旦

內 納 音

十有五年

經 咎 反 其 九

鱮 音 秋

葉 舒 涉 反

傳 左 帶 音 帶

蒞 音 筮

陣 音 毘 女 反

十有六年

經 廩 反 於 軌

鄔 音 偃

茗 音 條 章 遙 上 饒 二 反

傳 左 句 音 鈎

與 音 預

句 音 弓

行 音 杭

囂 音 曉

躡 音 足

淖 音 鬧

撤 許 近 反

尫 烏 黃 反

傳 胡 應 反 於 證

十有七年

經 螢 反 乙 耕

貍 力 之 反

服 市 軫 反

羆 俱 縛 反

且 子 餘 反

傳 左 孺 反 乃 侯

剛 音 月

矯 居 表 反

牯 古 毒 反

茂 音 吹

覘 音 占

十有八年

經 魴 音 房

杼 直 呂 反

虛 起 居 反

打 他 丁 反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音釋

二

左傳
郊
夾音

春秋四傳卷二十四

景陵 鍾 惺伯敬父評

鄧名揚左名

武林 鍾天墀九瞻輯註

鍾 越異度

成公三

辛簡王十有一年。晉厲公州蒲元年，齊靈二，衛定九，蔡景十二，已六年，秦桓二十五，楚鄭成五，曹宣十五，陳成十九，杞桓五十七，宋共九，秦桓二十五，楚共十一，吳壽夢六。春王三月，公至自晉。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左傳 公至自晉。晉人以公為貳於楚，故止公。公請受盟而後使歸。

晉侯使卻擘來聘。己丑，及卻擘盟。擘，公作州，後同。

左傳 卻擘來聘，且涖盟。公請受盟，故使大夫來臨之。聲伯之母不聘。報伯之

之妻，不聘，無媒禮。穆姜曰：吾不以妾為如。昆弟之妻，相謂為如，穆姜宣公夫人，宣公，穆躬同母

弟，生聲伯而出之。嫁於齊管于奚。生二子而寡，以歸聲伯。其

野生之子，一男一女歸於穀伯。聲伯以其外弟為大夫。外弟，管于奚之子，為魯大夫。而嫁

其外妹於施孝叔。孝叔，魯惠公五世孫。卻擘來聘，求婦於穀伯。聲伯奪

施氏婦以與之。卻擘為其子求婦於聲伯，穀伯畏卻擘，無以應命，乃奪其外妹已嫁於施孝叔者以與卻

氏。婦人曰：鳥獸猶不失儷。儷，耦也。子將若何？曰：吾不能死亡。言

與卻擘，俱有死亡之禍。婦人遂行。生二子於卻氏。卻氏亡。在十七年。晉人歸

之施氏。施氏逆諸河，沈其二子。婦人怒曰：已不能庇其伉儷

而亡之，又不能字人之孤而殺之，將何以終？遂誓施氏。約誓不後

為之婦也。

夏季，季孫行父如晉。

左傳 夏季，季文子如晉，報聘且涖盟也。報卻擘之聘。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二

是正體
是婦人
嫡妻自
大語

附錄左傳

周公楚惡惠襄之偏也。

惠王襄王之族

且與伯與爭政。

伯與周卿士

不勝怒而出。及陽樊。

晉地

王使劉子濩之盟於鄆而入。三日，復

出奔晉。

為明年周公出奔傳郵周邑

秋，叔孫僑如如齊。

左傳

秋，宣伯聘於齊，以脩前好。

華以前之好

冬十月。

附錄左傳

晉郤至與周爭鄆田。

鄆，溫別邑

王命劉康公單襄公訟諸晉。

郤至曰：溫，吾故也，故不敢失。

言溫，郤氏舊邑

劉子單子曰：昔周克商，

使諸侯撫封。

各有其地

，蕪忿生以溫為司寇，與檀伯達封於河。

生，周武王司寇，蕪忿也。

與檀伯達俱封於河內，蕪氏即狄。又不能於狄而奔衛。

襄王勞文公而賜之溫。

僖二十五年

，狄陽氏先處之。

狄，秦陽處父，先食溫

也。而後及子。若治其故，則王官之邑也。子安得之。

溫，舊為王官之邑，郤

至安得指溫以為故物

。晉侯使郤至勿敢爭。○宋華元善於令尹子重。

又善於欒武子。聞楚人既許晉，懼伐成，而使歸，復命矣。

在注年

冬，華元如楚，遂如晉，合晉楚之成。

為明年盟宋西門外傳

○秦晉為成。

秦晉交兵不和，至是為平

，將會於令狐。晉侯先至焉。秦伯不肯涉河。

懷，疑也

次於王城。使皮顛盟晉侯於河東。皮顛秦大夫晉卻犇盟秦伯於

河西。就盟王城范文子曰：是盟也，何益？齊盟所以質信也。會所信

之始也。始之不從其可質乎？秦伯歸而背晉成。為十三年伐秦傳

壬簡王七年，十有二年。晉厲二，齊靈三，衛定十，蔡景十三，鄭成六，宣

二，共壽夢七。春，周公出奔晉。

左傳春王使以周公之難來告書曰：周公出奔晉。凡自周無出。

周公自出故也。天子無外，故奔者不言出，周公自絕於周，故書出以非之。

公羊傳周公者何？天子之三公也。王者無外，此其言出何？有其

私土而出也。

穀梁傳周有入無出，其曰出，上下一見之也。上謂前天王出居

晉言其上下之道無以存也。上雖失之，下孰敢有之？今上下

皆失之矣。

胡傳按左氏：周公楚惡，惠襄之偏，且與伯與爭政，不勝，怒而出。

王使劉子復之，盟於郵而入。三日復出奔晉。夫人主無誠慤

之心，而下要大臣盟，是謂君不君，人臣無忠信之寔，而上與

人主盟，是謂臣不臣。既已要質鬼神以入矣，又叛盟失信而

周衰已甚，雖尊周若，孔子六不，得不漸見，乎辭子與，氏去孔子，又百餘年，後儒猶責，其尊周不，知世變者，也。

出奔，則是有絕於天也。自周無出，而書曰出者，見周室衰微，刑政踈令，不行於天下爾。

夏公會晉侯衛侯於瑣澤。公作沙澤。

左傳宋華元克合晉楚之成。終前年事。夏五月，晉士燮會楚公子罷。

許偃。二子楚大夫。癸亥，盟於宋西門之外。曰：凡晉楚無相加戎，好

惡同之。曰字下十六句皆載書之辭。同恤菑危，備救凶患，若有害楚，則晉

伐之在晉，楚亦如之。交贄往來，道路無壅，謀其不協，而討不

庭，有渝此盟，明神殛之。俾隊其師，無克胙國。鄭伯如晉聽成。

秋，晉人敗狄于交剛。

左傳狄人問宋之盟以侵晉，而不設備。秋，晉人敗狄於交剛。

穀梁傳中國與夷狄不言戰，皆曰敗之。夷狄不曰

冬十月。

附錄左傳晉卻至如楚聘，且涖盟。楚子饗之，子反相為地室而縣

焉。為樂室於地之下而縣鐘鼓。卻至將登，堂金奏作於下。擊鐘驚而走出。子

反曰：日云暮矣，寡君須矣。吾子其入也。賓曰：君不忘先君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五

之好施及下臣。貺之以大禮。重之以備樂。如天之福。兩君相見。何以代此。下臣不敢。蒙天之福。二國和好。何以代此。為兩君相見之禮。子反曰。如

天之福。兩君相見。無亦唯是一矢以相加遺。焉用樂。言兩君戰乃相見無用此樂。寡君須矣。吾子其入也。賓曰。若讓之以一矢。禍之大

者。其何福之為。讓責也。世之治也。諸侯間於天子之事。則相朝也。王事間缺。則脩私好。於是乎有享宴之禮。享以訓共儉。享有體薦。設凡而不倚。爵

惠以布政。政以禮成。民是以息。百官承事。朝而不少。國家安靜。故朝治其事。而不少見。此公侯之所以扞城其民也。故詩曰。赳赳武夫。公

侯干城。言公侯之與武夫。止於扞難而已。及其亂也。諸侯貪冒。侵欲不息。爭尋常以盡其民。八尺曰尋。倍尋曰常。言爭尺丈之地。以相攻伐。略其武夫。以為已腹

心。服肱爪牙。略取也。故詩曰。赳赳武夫。公侯腹心。天下有道。則公侯能為民干城。而制其腹心。亂則反之。略其武夫。以為已腹心。爪牙。今

吾子之言。亂之道也。不可以為法。然吾子。主也。至敢不從。遂入卒事。歸。以語范文子。文子曰。無禮必食言。吾死無日矣。夫

言晉楚不能久和。必復相伐。為十六年鄢陵戰傳。冬。楚公子罷如晉聘。且涖盟。報卻至。

十二月。晉侯及楚公子罷盟於赤棘。地晉

癸簡王八年。十有三年。晉厲三。齊靈四。衛定十一。蔡景十四。鄭成七。宋宣十七。卒。陳成二十一。杞桓五十九。宋共

十一。秦桓二十七。楚共十三。吳壽夢八。春。晉侯使卻錡來乞師。

左傳春。晉侯使卻錡來乞師。將事不敬。將事致君命孟獻子曰。郤氏

其亡乎。禮身之幹也。敬身之基也。郤子無基。且先君之嗣卿

也。受命以求師。將社稷是衛。而惰棄君命也。不亡何為。郤錡郤克

子。故曰嗣卿為十。七年。晉殺卻錡。傳。

穀梁乞。重辭也。古之人重師。故以乞言之也。

胡傳晉主夏盟。行使諸侯。徵會討貳。誰敢不從。以霸主之尊而

書曰乞師。何也。列國疏封。雖有大小。土地甲兵。受之天子不

相統屬。魯兵非晉所得專也。今晉不以王命與諸侯之師。故

特書曰乞。以見其卑伏屈損。無自反而縮之意矣。聖人作春

秋。無不重內而輕外。至於乞師。則內外同辭者。蓋皆有報怨

復讎貪得之心。是以如此。若夫誅亂臣。討賊子。請於天王以

大義驅之。誰不拱手以聽命。何至於乞哉。噫。此聖人所以垂

戒後世。見諸行事之深切著明者也。

三月公如京師。

穀梁傳公如京師。不月。月非如也。寔會晉伐秦，非如而曰如，不

夏五月公自京師。遂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人滕人伐秦。

左傳三月公如京師。宣伯欲賜。宣伯即僑如。欲王賜已。請先使。王以行人之禮禮焉。不加厚。孟獻子從。王以為介而重賄之。獻子相公以禮，故王重賄之。

公及諸侯朝王。遂從劉康公。成肅公會晉侯伐秦。成子受賑於社。不敬。劉子曰。吾聞之。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能者養之以福。不能者敗以取禍。是故君子勤禮。小人盡力。勤禮莫如致敬。盡力莫如敦篤。敦在養神。篤在守業。致敬在養其神明之舍。敦篤在守其本然之業。國之

大事。在祀與戎。祀有執膳。戎有受賑。神之節也。成子惰。棄其命矣。其不反乎。為成肅公。卒于瑕傳。○夏四月。戊午。晉侯使呂相

絕秦。呂相魏錡子。蓋曰宣已命。曰。昔逮我獻公及穆公。晉獻公。秦穆公。相好。戮力同心。申之以盟誓。重之以昏姻。天禍晉國。文公如齊。惠公如

秦。秦四傳。卷二十四 成公

秦無祿獻公即世。即世卒也。在僖九年。穆公不忘舊德，俾我惠公用能

奉祀於晉。僖十年，秦納惠公。又不能成大勛。不能成立。而為韓之師。

僖十五年，秦伐晉，獲惠公。亦悔於厥心，用集我文公。用能成我文公而納之於晉，在僖二十四

年。是穆之成也。成功於晉。文公躬擐甲冑，跋履山川，踰越險阻，征

東之諸侯，虞夏商周之胤，而朝諸秦，則亦既報舊德矣。鄭人

怒君之疆場。鄭二千，楚則秦怒。我文公帥諸侯及秦圍鄭，秦大夫不

詢於我寡君，擅及鄭盟。詢謀也。諸侯疾之，將致命於秦。致命於秦而討秦也。

文公恐懼綏靜諸侯，秦師克還無害，則是我有大造於西也。

晉有成，無祿文公即世，穆為不弔，不見傷，蔑死我君，寡我襄公，功於秦。

輕蔑文公以為已死，送我殺地，奸絕我好，伐我保城，殄滅我

費滑，秦滅滑，在僖三十二年。散離我兄弟，梳亂我同盟，傾覆我國家，我

襄公未忘君之舊勛。納文公之勛。而懼社稷之隕，是以有穀之師。

僖三十年。猶願赦罪於穆公。欲求解於秦。穆公弗聽，而即楚謀我。天

誘其衷，成王隕命。楚弑成王。穆公是以不克逞志於我，穆襄即世

康靈即位。文六年，晉襄秦穆皆卒。康公我之自出。晉外甥。又欲闢剪我公

室，傾覆我社稷，帥我蝥賊，以來蕩搖我邊疆。蝥賊，謂秦納公子雍，我

是

以有令狐之役。文七年康猶不悛。入我河曲。晉地伐我涑川。俘我

王官。剪我羈馬。我。是以有河曲之戰。文十年東道之不通。則是

康公絕我好也。及君之嗣也。君秦桓公我君景公。引領西望。曰。庶

撫我乎。君亦不惠稱盟。不肯稱晉望而共盟利吾有狄難。晉滅潞氏入我河

縣。焚我箕郛。芟夷我農功。箕郛晉二邑。焚大攻之也。虔劉我邊垂。虔劉殺也。我

是以有輔氏之聚。聚衆也。在宣十五年。君亦悔禍之延。延長也。而欲徼福

於先君。獻穆。晉獻秦穆使伯車來命我景公。伯車秦桓公子。曰。吾與女同

好棄惡。復脩舊德。以追念前勛。言誓未就。景公即世。十年我寡

君。是以有令狐之會。君又不祥。背棄盟誓。十年白狄及君同

州。白狄與秦同。居西方雍州。君之仇讎。而我之昏姻也。李隗。唐咎如。亦狄之女也。白狄伐而

獲之。納諸父公。君來賜命。曰。吾與女伐狄。寡君不敢顧昏姻。畏君之

威而受命於吏。君有二心於狄。曰。晉將伐女。狄應且憎。是用

告我。言狄雖應答秦。而心寔憎秦無信。楚人惡君之二三其德也。亦來告我。

曰。曰字以下。至以懲不壹。皆楚告晉之辭。秦背令狐之盟。而來求盟於我。昭告

昊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三公。穆康共。三王。成穆莊。曰。余雖與晉出入。余

唯利是視。不穀惡其無成德。是用宣之。以懲不壹。諸侯備聞

此言斯是用痛心疾首。曠就寡人。寡人帥以聽命。唯好是求。

君若惠顧諸侯。矜寡寡人。而賜之盟。則寡人之願也。其承寧

諸侯以退。豈敢微亂。君若不施大惠。寡人不佞。其不能以諸

侯退矣。當以諸侯之敢盡布之執事。俾執事寔圖利之。度其利害

而行秦桓公既與晉厲公為令狐之盟。而又召狄與楚。欲道

以伐晉。諸侯是以睦於晉。晉欒書將中軍。荀庚佐之。庚代士

變將上軍。代荀郤錡佐之。代士韓厥將下軍。代郤荀瑩佐之。

代趙趙旃將新軍。代韓郤至佐之。代趙郤穀御戎。欒鍼為右。

郤穀御至第欒鍼。欒書子。孟獻子曰。晉師乘和。師必有大功。師軍師。五月

丁亥。晉師以諸侯之師及秦師戰于麻隧。秦師敗績。獲秦成

差。及不更女父。成差。女父。秦大夫。不更。秦辭。曹宣公卒于師。師遂濟。涇。及

侯麗而還。迓晉侯于新楚。迓。迎也。既戰。晉侯止新楚。故師還

成肅公卒于瑕。終劉子之言。瑕。晉地。

公午其言自京師何。公鑿行也。鑿。猶更造之意。公鑿行柰何。不敢迓

天子也。本欲伐秦。塗過京師。不敢

殺梁言受命。不敢叛周也。

胡傳諸侯每歲侵伐四出。未有能脩朝覲之禮者。今公欲會伐秦。道自王都。不可越天子而往也。故皆朝王。而不能成朝禮。書曰如京師。見諸侯之慢也。因會伐而行矣。又書公自京師。以伐秦為遂事者。此仲尼親幸。明朝王為重。存人臣之禮也。古者諸侯即位。服喪畢則朝。小聘大聘終則朝。巡狩于方嶽則朝。觀諸侯所載。天王遣使者屢矣。十二公之述職。蓋闕如也。獨此年書公如京師。又不能成朝禮。不敬莫大焉。君臣人道之大倫。而至于此極。故仲尼喟然歎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也。為此懼。作春秋。或抑或縱。或予或奪。所以明君臣之義者至矣。其義得行。則臣必敬于君。子必敬于父。天理必存。人欲必消。大倫必正。豈曰小補之哉。此以伐秦為遂事之意也。

附錄左傳六月丁卯夜鄭公子班自訾求入于大宮不能殺子印

子羽訾鄭地大宮鄭祖廟十年班出奔許今欲還為亂子印子羽皆穆公子反軍於市自訾歸屯軍于

鄭國之市已巳子駟帥國人盟于大宮子駟穆遂從而盡焚之子

既盟國人遂從公子班之殺子如子駟孫叔孫知子如公子班子駟班

弟孫井子如子
孫知子駝子

曹伯廬卒于師。廬左作廬

左傳曹人使公子負芻守。使公子欣時逆曹伯之喪。二子皆曹

秋。負芻殺其大子而自立也。宣公大子諸侯乃請討之。晉人以其

後之勞。請俟他年。以伐秦從役之勞。請俟他年而討曹。

穀梁傳曰。閔之也。公大夫在師曰師。在會曰會。

秋。七月。公至自伐秦。

冬。葬曹宣公。

左傳冬。葬曹宣公。既葬。子臧將亡。子臧。公國人皆將從之。

成公乃惧。成公。負芻。告罪。且請焉。告罪于子臧。且請留子臧以繫國人之心。乃反而

致其邑。子臧乃反曹國。而致其私邑于成公。不食其祿。為十五年執曹作傳。

穀梁傳葬時正也。

甲簡王十有四年。晉厲四。齊靈五。衛定十二。卒。蔡景十五。鄭成申九年。八。曹成公負芻元年。陳成二十。杞桓六十。

宋共十二。秦桓二十八。卒。楚共十四。吳壽夢九。春。王正月。莒子朱卒。

夏。衛孫林父自晉歸于衛。

左傳春。衛侯如晉。晉侯彊見孫林父焉。林父以七年奔晉。彊見。欲歸之。定公不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十三

可夏。衛侯既歸。晉侯使郤犢送孫林父而見之。衛侯欲辭。定姜曰。不可。定姜。定公夫人言。是先君宗卿之嗣也。大國又以

為請。不許。將亡。雖惡之。不猶愈于亡乎。君其忍之。安民而宥

宗卿。不亦可乎。衛侯見而復之。復林父位。衛侯饗苦成。於

惠子相。惠子。寧殖。苦成叔傲。寧子曰。苦成家其亡乎。古之為饗食

也。以觀威儀。省禍福也。故詩曰。兕觥其觶。旨酒思柔。彼交匪

傲。萬福來求。今夫子傲。取禍之道也。為十七年。郤氏亡傳。

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

傳秋宣伯如齊逆女。稱族。尊君命也。孫。以尊君命。

鄭公子喜帥師伐許。

左傳八月。鄭子罕伐許。敗焉。子罕。公子喜。戊戌。鄭伯復伐許。庚

子。入其郛。許人平以叔申之封。四年。鄭公孫申疆許田。許人敗之。不得定其封疆。今許以

所封田。求和鄭。

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

左傳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舍族。尊夫人也。舍族。謂不稱叔

孫。故君子曰。春秋之稱。微而顯。稱權衡也。辨志而晦。志。記。晦。微也。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十四

事叙而婉而成章。曲屈其辭，盡而不汙。直言其事，懲惡而勸

善。非聖人誰能脩之。

穀梁傳。大夫不以夫人。以夫人非正也。刺不親迎也。僑如之挈。

繇上致之也。

胡傳。穀梁曰。大夫不以夫人。以夫人非正也。刺不親迎也。僑如

之不氏。一事而再見者。卒名耳。然則娶于他邦。而道里或遠。

必親迎乎。以封壤則有大小。以爵次則有尊卑。以道途則有

遠邇。或迎之于其國。或迎之于境上。或迎之于所館。中禮之

節可也。

冬十月。庚寅。衛侯臧卒。

左傳。衛侯有疾。使孔成子甯惠子立敬妣之子衎以為大子。成子

孔達之孫。敬妣。冬十月。衛定公卒。夫人姜氏既哭而息。見大

子之不哀也。不內酌飲。定姜哭定公而止息。見大子衎無戚容。憤不能食。故不納酌飲。歎曰。

是夫也。將不唯衛國之敗。其必始于未亡人。言獻公行無禮。必從已始。下言

暴妾使。烏呼。天禍衛國也。夫。吾不獲轉也。使主社稷。轉。衎之

大夫聞之。無不聳懼。孫文子自是不敢舍其重器于衛。孫文子

禍故不敢舍其 寶器于衛國 畫寘諸戚而甚善晉大夫 備說起欲以為接 為襄十四年衛侯

出奔 傳

秦伯卒。

乙簡王 十有五年。晉厲五、齊靈六、衛獻公、行元年、蔡景十六、鄭 成九、齊成二、陳成二十三、杞桓六十一、宋共

十三、卒、秦景公元年 楚共十五、吳壽夢十、春王二月、癸亥、衛定公。

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公羊 傳 仲嬰齊者何。公孫嬰齊也。公孫嬰齊則冒為謂之仲嬰

齊為兄後也。為兄後則冒為謂之仲嬰齊。為人後者為之子

也。為人後者為其子。則其稱仲何。孫以王父字為氏也。然則

嬰齊孰後後歸父也。歸父使于晉而未反。何以後之。叔仲惠

伯傳子赤者也。文公死。子幼。公子遂謂叔仲惠伯曰。君幼。如

之何。願與子慮之。叔仲惠伯曰。吾子相之。老夫抱之。何幼君

之有。公子遂知其不可與謀。退而殺叔仲惠伯。弑子赤而立

宣公。宣公死。成公子臧。宣叔者相也。君死不哭。聚諸大夫而

問焉。曰。昔者外仲惠伯之事。託為之。諸大夫皆雜然曰。仲氏

也。其然乎。于是遣歸父之家。然後哭君。歸父使乎晉。還自晉

至禋聞君薨家遺墀帷哭君成踊反命于介自是走之齊魯

一字惻然

傷無後在此一段

人徐傷歸父之無後也。于是使嬰齊後之也。

穀梁此公孫也。其曰仲何也。子繇父疏之也。

胡嬰齊者。公子遂之子。公孫歸父之弟也。歸父出奔齊。魯人徐傷其無後也。于是使嬰齊後之。故書曰仲嬰齊。此可謂亂昭穆之序。失父子之親者。以後歸父。則弟不可為兄嗣。以後襄仲。則以父字為氏。亦非矣。

癸丑公會晉侯衛侯鄭伯曹伯宋世子成齊國佐邾人同盟于

戚。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

左春會于戚。討曹成公也。討其殺太子。事在十三年。執而歸諸京師。書曰。

晉侯執曹伯。不及其民也。曹成公惡不及民。故不稱人以執。凡君不道于其民。諸侯討而執之。則曰某人執某侯。不然則否。諸侯將見子臧于王而立之。子臧辭曰。前志有之曰。聖達節。次守節。下失節。為君非吾節也。雖不能聖。敢失守乎。遂逃奔宋。

穀梁以晉侯而斥執曹伯。惡晉侯也。不言之。急辭也。斷在晉

侯也。明晉之私。

胡傳稱侯以執伯討也。何以為伯討。晉合諸侯伐秦。曹宣公卒

于師。曹人使公子負芻守。使公子欣時逆曹伯之喪。負芻殺其太子而自立。至是晉侯執之。又不敢自治而歸于京師。使即天刑。夫是之謂伯討。春秋執諸侯者衆矣。未有執得其罪如此者。故獨書其爵。

公至自會。

夏六月。宋公固卒。

左傳夏六月。宋共公卒。為下宋

楚子伐鄭。

左傳楚將北師。楚居南方。將爭鄭衛。故曰北師。子囊曰。新與晉盟而背之。無乃

不可乎。子反曰。敵利則進。何盟之有。盟在十二年。子囊公子貞。申叔時老

矣。在申。老歸本邑。聞之曰。子反必不免。信以守禮。禮以庇身。信禮

之亡。欲免得乎。楚子侵鄭。及暴隧。鄭地。遂侵衛。及首止。衛地。鄭子

罕侵楚。取新石。楚邑。欒武子欲報楚。韓獻子曰。無庸。使重其罪。

民將叛之。無民孰戰。為明年晉敗楚于鄢陵傳。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十八

因葬共姬
而葬共公
不是厚道
我國宜爾
彼不然而
獨葬共姬
則是賢共
姬而不處
共姬以賢
者之禮共
姬豈能安
哉今有介
父以譽子
者其亦未
知斯義耶

穀梁傳 月卒。目葬。非葬者也。此其言葬何也。以其葬共姬不可不葬共公也。葬共姬則其不可不葬共公何也。夫人之義不踰君也。為賢者崇也。

宋華元出奔晉。宋華元自晉歸于宋。宋殺其大夫山。宋魚石出奔楚。

左傳 秋八月。葬宋共公。于是華元為右師。魚石為左師。蕩澤為

司馬。蕩澤，公孫壽之子。華喜為司徒。華父晉之玄孫。公孫師為司城。莊

孫向為人為大司寇。鱗朱為少司寇。鱗，瞿孫。向芾為大宰。魚府

為少宰。蕩澤弱公室。殺公子肥。弱，輕也。肥，文公子。華元曰：我為右師，

君臣之訓，師所司也。今公室卑而不能正。不能，討蕩澤。罪大矣。不

能治官，敢賴寵乎。乃出奔晉。二華，戴族也。司城，莊族也。華元，右師。

華喜，司徒。宋戴公之子孫。六官者，皆桓族也。魚石，蕩澤向為公孫師。宋莊公之子孫。六官者，皆桓族也。魚石，蕩澤向為

府，皆出桓公。魚石將止華元。魚府曰：右師反，必討。是無桓氏也。怨華元還討蕩澤，并及六族。魚石曰：右師苟獲反，雖許之討，必不敢。言畏桓族強。

且多大功，國人與之。不反，懼桓氏之無祀於宋也。華元大功，克合晉楚

之成，劫子反，以免宋圍，恐國人怨桓氏，遂華元，遂滅其族，是不得祭祀於宋國也。右師討猶有戍在。

向戌桓公曾孫言桓氏雖亡必偏偏不盡魚石自止華元於河

其賢華元必不討華元請討蕩澤許之乃反使華喜公孫帥國人攻蕩氏殺

上請討華元請討蕩澤許之乃反使華喜公孫帥國人攻蕩氏殺

子山喜師非桓族故使攻之子山即蕩澤書曰宋殺其大夫山言背其族也蕩

宋公族還害公室魚石向為人鱗朱向蒂魚府出舍於睢上

故去族以示其罪睢水名五大夫畏同族罪及將出奔華元使止之不可冬十月華元自止之不

可乃反五子不止魚府曰今不從不得入矣不得復入宋右師視

速而言疾有異志焉若不從納今將馳矣登丘而望之則馳騁而從之魚府乃登高丘而望華元之歸果馳騁而去五大夫亦騁而逐之欲與華元俱歸則決睢

澁閉門登陴矣澁水澁也華元已決壞睢水之涯閉宋城門登陴守禦左師二司寇二

宰遂出奔楚四大夫不書獨魚石告為華元使向戌為左師

老佐為司馬樂裔為司寇以靖國人老佐戴公五世孫

胡宋六卿魚氏蕩氏向氏鱗氏皆桓族也華氏戴族也華元

為右師魚石為左師蕩氏汰而驕共公卒已矣蕩澤弱公室

殺公子肥華元曰殺司君臣之訓而不能正罪大矣不能治

官敢賴寵乎乃出奔晉魚石將止之魚府曰元反必討是無

桓氏也石曰彼多大勛國人所與不反懼桓氏之無祀于宋

也。遂自止元于河上。元歸。使國人攻桓氏。殺蕩山。出魚石。國
然。後定。元之出奔。晉與歸于宋。皆不省文者。著其正也。書之
重詞之復。必有美惡焉。詞繁而不殺。所以與之也。以不賴寵
而出奔。以國人與晉皆許之。討而後入。正可知矣。蘓轍謂使
元懷祿。願寵重于出奔。則不能討。此說是也。山不書氏。皆其
族也。背其族者。伐其本也。人而無本。人道絕矣。葛藟猶能託
其本根。况于人而忍伐其本乎。

附錄 晉三卻害伯宗。卻錡。卻至。卻憚。請而殺之。及欒弗忌。

左傳 夫伯州犂奔楚。伯宗子 韓獻子曰。郤氏其不免乎。善人天地之

紀也。而驟絕之。不亡何待。既殺伯宗。又及弗忌。故曰驟也。為十七年。晉殺三卻傳。初伯

宗每朝。其妻必戒之曰。盜憎主人。民惡其上。子好直言。必及

于難。

冬。十有一月。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宋華元。衛孫林。父

鄭公子鮑。邾人會吳于鍾離。此會吳之始。亦晉以諸侯之大夫為會之始。

左傳 十一月。會吳于鍾離。始通吳也。

公羊傳 曷為殊會吳。外吳也。曷為外也。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

內諸夏而外夷狄。王者欲一乎天下。曷為以外內之辭言之。言自近者始也。

穀梁傳 會又會外之也。

胡傳 吳以號舉。夷之也會而殊會外之也。殊會有二義。會王世

子于首止。意在尊王室。不敢與世子抗也。會吳于鍾離。于相于向。意在賤夷狄。而罪諸侯。不敢與之敵也。夫以太伯至德。是始有吳。以族言之。則周之伯父也。至其後世。遂以號舉者。以其僭竊稱王。不能居中國之爵號耳。成襄之間。中國無霸

齊晉大國。亦皆俛首東向。而親吳。聖人蓋傷之。故特殊會。可謂深切著明矣。

許遷于葉。

左傳 許靈公畏偪于鄭。請遷於楚。辛丑。楚公子申遷許于葉。

穀梁傳 遷者。猶得其國家以往者也。其地。許復見也。

兩簡王十一年 十有六年。晉厲六、齊靈七、衛獻二、蔡景十七、鄭成十六、成元年、秦景二、楚共 春。王正月。雨。木冰。

公羊傳 雨。木冰者何。雨而木冰也。何以書。記異也。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二十二

只添一而
字一也字
解意便透妙

穀梁雨而木冰也。雨著木成冰也。志異也。傳曰：根枝折。

胡傳：雨木冰者，雨而木冰也。何休曰：木者少陽，幼君大臣之象。

冰者凝陰，兵之類也。冰脅木者，君臣將執于兵之徵。未幾而有沙隨、蒼丘之事。天人之際，休咎之應，焉可誣也。而欲盡廢

五行傳，亦過矣。

附錄春：楚子自武城，使公子成以汝陰之田求成于鄭。汝水之南

近鄭文：鄭叛晉，子駟從楚子盟于武城。為晉伐鄭起

夏四月辛未，滕子卒。

左傳滕文公卒。

鄭公子喜帥師侵宋。

左傳鄭子罕伐宋。滕，宋之與國，故因滕有喪而伐宋。宋將鉏樂懼敗諸洧陂。敗鄭

師也，樂懼，戴公六世孫，將鉏，樂氏族。退舍於夫渠，不做。宋師不做，備。鄭人覆之。乘其不備。

敗諸洧陂，獲將鉏樂懼。宋恃勝也。洧陂，夫渠，洧陵，皆宋地。

附錄左傳：衛侯伐鄭，至於鳴鴈，為晉故也。

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晉侯使欒黶來乞師。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二十三

左傳

晉侯將伐鄭。范文子曰：「若逞吾願，諸侯皆叛。晉可以逞。」

思德而

若唯鄭叛。晉國之憂，可立俟也。欒武子曰：「不可以當吾。」

世而失諸侯，必伐鄭。乃興師。欒書將中軍，士燮佐之。

錡將上軍。

代士燮

荀偃佐之。

代郤錡

韓厥將下軍，郤至佐新

軍。荀瑩居守。

荀瑩下軍佐，於是郤擊代趙旃將新軍，新上下軍罷矣。

郤擊如衛，遂如齊。

皆乞師焉。欒黶來乞師。孟獻子曰：「有勝矣。」

卑讓有禮，故知將勝。

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鄭伯戰于鄢陵。楚子鄭師敗績。

左傳

戊寅，晉師起。鄭人聞有晉師，使告於楚。姚句耳與注。

夫與注非使也，為先歸起本。

楚子救鄭，司馬將中軍。

子反令尹將左，重若尹

子辛將右。

公子壬夫

過申，子反入見申叔時。

叔時老在申

曰：「師其何如？」

對曰：「德刑詳義禮信，戰之器也。德以施惠，刑以正邪。詳以事。」

神，義以建利，禮以順時，信以守物，民生厚而德正，用利而事。」

節，時順而物成，上下和睦，周旋不逆，求無不具，各知其極。」

也。故詩曰：「立我烝民，莫匪爾極。」是以神降之福，時無災害，民。」

生敦龐，和同以聽，莫不盡力以從上命，致死以補其闕。」

闕戰死者

此戰之所繇克也。今楚內棄其民，而外絕其好，瀆齊盟而食。」

詰言。奸時以動。而疲民以逞。民不知信。進退罪也。進退不知所從人

恤所底。其誰致死。人各憂恤其所底至之地誰肯死戰子其勉之。吾不復見子

矣。言必敗。姬句耳先歸。子駟問焉。對曰。其行速。過險而不憚。速

則失志。志慮也。不整喪列。志失列喪。將何以戰。楚惧不可用也。

五月。晉師濟河。聞楚師將至。范文子欲反曰。我偽逃楚。可以

紓憂。夫合諸侯。非吾所能也。以遺能者。我若羣臣輯睦。以事

君多矣。武子曰。不可。六月。晉楚遇於鄢陵。范文子不欲戰。卻

至曰。韓之戰。惠公不振旅。衆散敗也。箕之役。先軫不反命。

死於狄也。在僖三十三年。邲之師。荀伯不復從。荀林父奔走。在宣十二年。皆晉之恥也。

子亦見先君之事矣。今我辟楚。又益恥也。文子曰。吾先君之

亟戰也。有故。秦狄齊楚皆強。不盡力。子孫將弱。今三疆服矣。

齊秦狄。款楚而已。唯聖人能外內無患。自非聖人。外寧必有內

憂。盍釋楚以為外惧乎。甲午晦。楚晨壓晉軍而陳。歷管其軍未備

吏患之。范匄趨進。匄。士曰。塞井夷竈。陳於軍中。而䟽行首。楚

晉軍戰地迫狹。故自塞其井。自平其竈。以為戰地。不可出陳。故結陳於晉之軍中。䟽行首者。當陳前決開營壘為戰道。

晉楚唯天所授。何患焉。文子執戈逐之。曰。國之存亡。天也。童

澤厚久遠
之言覺知
勇二字庸
於謀國之
甚

子何知焉。欒書曰：楚師輕窳，固壘而待之。三日必退，退而擊

之，必獲勝焉。郤至曰：楚有六間，不可失也。其二，卿相惡。子重

不和，一王卒以獲。楚王親兵，罷老鄭陳而不整。鄭師從楚，雖

間也。欒軍而不陳。欒夷從楚，雖成軍陳不違晦。晦，月終陰盡

避晦日，五間也。在陳而驚。驚，喧嘩也。合而加驚。陳合，益

莫有鬪心。六間也。獲不必良。王卒以獲，必非精兵。以犯天忌，我必克之。楚

子登巢車以望晉軍。巢車，車上為櫓。子重使大宰伯州犂侍於王後。

州犂，晉伯宗子，前年奔楚。王曰：騁而左右何也？言晉軍走者，或左或右何。召軍吏也。

軍吏，散居軍中，故左右走而召之。皆聚於中軍矣。曰：合謀也。張幕矣。曰：度卜

於先君也。徹幕矣。曰：將散命也。甚驚且塵上矣。曰：將塞井夷

富而為行也。皆乘矣。左右執兵而下矣。曰：聽誓也。左將帥，右車右戰

乎。曰：未可知也。乘而左右皆下矣。曰：戰禱也。禱，請於鬼神。伯州犂

以公卒告王。伯州犂，晉人，知晉之情，故以晉侯之卒告其王。苗賁皇在晉侯之側，而

以王卒告。賁皇知楚之情，故亦以楚王之卒告晉侯。皆曰：國士在，且厚，不可當也。

晉侯左右皆以伯州犂在楚，知晉之情，且謂楚衆多，故倅合戰與苗賁皇意異。苗賁皇言於晉侯曰：

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請分良以擊其左右，而三軍萃

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請分良以擊其左右，而三軍萃

擗委曲極
州白千載
而下君立
於前臣侍

上
日歷歷經

晉曰三字

於王卒。請分晉精兵以擊楚之左右。必大敗矣。公筮之。史曰：吉。其卦遇復。

三三震下坤上。復無變。曰：南國蹇。射其元王中厥目。此卜辭。復卦陽氣起于南行。推陰故曰南國蹇。南國勢蹇則離受其咎。離為諸侯。又為日。陽氣激南。飛矢之象。故曰射其元王中厥目。國蹇王

傷。不敗何待。公從之。有淖於前。淖泥也。乃皆左右相違於淖。

乃皆左右相違於淖。步毅即卻。相違避於淖。步毅即卻。御晉厲公。欒鍼為右。彭名御楚共王。

潘黨為右。石首御鄭成公。唐苟為右。欒范以其族夾公行。

強故在公左右。臨於淖。欒書將載晉侯。晉厲公之車。臨泥淖中。欒書欲載晉侯以行。鍼曰：

書退。國有大任。焉得專之。在君前。故子名其父。大任謂元帥之職。言書既當大任。又安得專命。

欒書退國有大任焉得專之

復為我淖。且侵宮。載公胃也。失官。去主慢也。離局。遠部。姦也。有三罪焉。不可犯也。乃撤公以出於淖。奉輶舉之。則公軒起。癸巳。潘尫之黨與

養由基躡甲而射之。徹七札焉。黨潘尫之子。躡聚也。一徹達七札。言其能臨堅。以示

王曰：君有二臣如此。何憂於戰。王怒曰：大辱國。賤其不尚智謀。詰朝

謂戰日。爾射死藝。以射白。必當以執死也。呂錡夢射月中。中之。退入於泥。呂錡

親錡占之曰。姬姓。日也。尊。姬姓。異姓。月也。異姓。必楚王也。射而中

之。退入於泥。亦必死矣。錡自入泥。亦死象。及戰。射共王中目。王召養

由基。與之兩矢。使射呂錡。中項。伏。殲。中呂錡之項。伏於弓衣而死。以一矢

高識之言死藝二字可以為戒

復命。言一發而中。卻至三遇楚子之卒。見楚子必下。免胄而趨風。

免胄趨走如風鼓恭也。楚子使工尹襄問之以弓。遺卻至以弓。答其意也。曰：方事

之殷也。殷，盛也。有韎韋之跗注。君子也。韎，赤色。韋，熟皮。跗注，戎服。以赤色之皮為之。若袴而

層於跗。與袴連。識見不穀而趨。言此人似識我者。每見我必趨。無乃傷乎。恐其傷也。此問勞卻

至之。卻至見客。工尹襄。免胄承命。示敬。曰：君之外臣至。從寡君之

戎事。以君之靈。間蒙甲冑。間，猶近也。不敢拜命。禮介者不拜。敢告不寧。

君命之辱。以君辱賜命。故不敢自安。為事之故。敢肅使者。肅，手至地。三肅使者

而退。晉韓厥從鄭伯。從，逐也。其御杜邕羅曰：速從之。其御屢顧。

不在馬。可及也。鄭伯之御屢顧。心不在御馬。逐之可及。韓厥曰：不可以再辱國

君。乃止。二年鞏戰。韓厥已辱齊侯。卻至從鄭伯。其右第翰胡曰：謀輅之。余

從之。乘而傳以下。欲遣輕兵單進。以距鄭伯車前。而自後登其車以執之。卻至曰：傷國

君有刑。亦止。石首曰：衛懿公唯不去其旗。是以敗於熒。熒，二

乃內旌於駭中。唐苟謂石首曰：子在君側。敗者壹大。大，敗。我

如子。子以君冕。我請止。乃死。言石首君之親臣。執御與車右不同。故首當御。君以退。已當死。

戰。楚師薄於陰。叔山將。楚人。謂養由基曰：雖君有命。王有死。執之命。為

國故。子必射。乃射。再發。盡殪。言必射。乃死。叔山再搏人。以投中車。

蓋暇二字
治兵之法
無復易此
因思春秋
每有交戰
戎馬間從
容詞令有
記有言無
非于整示
暇正是成
亦便有示
子重于此
亦便有示
意

折軾。晉師乃止。

搏晉人以投之中晉人之車而折其軾。

囚楚公子穀。

為卻至藥見諸傳。

鍼見子重之旌。請曰。楚人謂夫旌。子重之麾也。彼其子重也。

言楚人謂所見之旌旗。令尹子之。日臣之使於楚也。子重問之麾節也。彼其子重之所在也。

晉國之勇。臣對曰。好以衆整。曰。又何如。臣對曰。好

以暇。今兩國治戎。從人不使。不可謂整。臨事而食言。不可謂

暇。請攝飲焉。公許之。使行人執榼承飲。造於子

重。寡君之使。使鍼御持矛。是以不得犒從者。使其

攝飲。子重曰。夫子嘗

與吾言於楚。必是故也。不亦識乎。

使者而復鼓。旦而戰。見星未已。子反命軍吏

察夷傷。補卒乘。繕甲兵。展車馬。雞鳴而食。唯命是聽。晉

人患之。苗賁皇狗曰。蒐乘補卒。秣馬利兵。脩陳固列。蓐食申

禱。明日復戰。乃逸楚囚。王聞之。召子反謀。穀陽豎獻飲

於子反。子反醉而不能見。王曰。天敗楚也夫。余不可

以待。乃宵遁。晉入楚軍。三日。范文子立於戎馬之

前。曰。君勿。諸臣不佞。何以及此。君其戒之。周書曰。惟命不予

常有德之謂。

公羊傳 晦者何。冥也。何以書。記異也。敗者稱師。楚何以不稱師。

王瘝也。王瘝者何。傷乎矢也。然則何以不言師敗績。未言爾。

未無也。無所取於言。

穀梁傳 日事遇晦曰晦。四體偏斷曰敗。此其敗則目也。

此言敗者日傷

故 楚不言師。君重於師也。

胡傳 不書師敗績。以其君親集矢於目。而身傷為重也。當是時。

兩軍相抗。未有勝負之形。晉之捷也。亦幸焉爾。幸非持勝之

道。范文子所以立於軍門。有聖人能內外無患。蓋釋楚以為

外懼之戒乎。楚師雖敗。其執益張。晉遂怠矣。卒有欒氏之譖。

而誅三郤。國內大亂。聖人備書。以見行事之深切著明也。

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左傳 楚師還。及瑕。瑕。楚地。王使謂子反曰。先大夫之覆師徒者。君

不在。謂子玉敗城濮時。王不在軍。子無以為過。不穀之罪也。今王自在軍中。子反無以

為已。之過。子反再拜稽首曰。君賜臣死。死且不朽。臣之卒寔奔。臣

之罪也。時子反為中軍帥。故言臣之卒寔奔。子重使謂子反曰。初。隕師徒者。而

亦聞之矣。盍圖之。

汝聞昔之喪師子玉死之則今喪師汝亦當死也終二卿相惡

對曰。雖微

先大夫有之。大夫命側。側敢不義。

先大夫子玉大夫側子重側子反名

師。敢忘其死。王使止之。弗及而卒。

秋公會晉侯齊侯衛侯宋華元邾人于沙隨。不見公。

左傳

戰之日。齊國佐。高無咎。

高固子

至於師。衛侯出於衛。

衛獻公亦以是

日出師于衛

公出於壞隤。

魯邑齊衛皆後非獨魯

宣伯如通於穆

姜母成公

欲去季孟而取其室。

季文子孟獻子

將行。

成公將會晉師

而使逐二子。公以晉難告。

會晉伐鄭

曰。請反而聽命。姜怒。公子偃

公子鉏趨過。

庶弟

指之曰。女不可。是皆君也。

言欲廢公更立君

待于壞隤。申宮傲備。設守而後行。是以後。

申重公宮傲戒守備設置留守而後

去會晉師是以後于晉楚戰期

使孟獻子守于公宮。

此即上文所謂固守

會于沙隨

謀伐鄭也。

鄭猶未服

宣伯使告卻擘曰。魯侯待于壞隤。以待勝者。

觀晉楚之勝負待勝者以從之卻擘將新軍。且為公族大夫。以主東諸侯。

魯之屬

取貨于宣伯。而訴公子晉侯。

訴猶譖也而有緩急之異此訴公子晉侯蓋膚受也

晉侯不見公。

公羊傳

不見公者。可以見公也。可以見公而不見公。譏在諸侯

也

胡傳

臣子之於君父。揚其美。不揚其惡。為尊者諱。為親者諱。禮也。聖人假魯史以示王法。其於魯事有君臣之義。故君弒則書薨。易地則書假。滅國則書取。出奔則書孫。屈已而與強國之大夫盟。則書及。叛盟失信而莫遵守。則沒公而書會。凡此類。雖不沒其寔。示天下之公。必隱避其辭。以存臣子之禮。然則沙隨之會。晉不見公。是魯侯之大辱。深可恥焉者矣。曷為直書其事而不諱乎。曰。春秋伸道不伸邪。榮義不榮執。正己而無恤乎人。以仁禮存心而不憂橫逆之至者也。沙隨之會。魯有內難。師出後期。所當恤者。晉人聽於孫僑如之譖。怒公而不見。曲在晉矣。魯侯自反。非有背仁棄禮不忠之咎也。昔曾子嘗聞大勇於夫子曰。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孟子言浩然之氣。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則塞乎天地之間。沙隨之不見於公。何歟乎。直書而不諱者。示天下後世使知大勇浩然之氣。所以守身應物如此。其垂訓之義大矣。

公至自會。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三十一

公羊傳 不見公者何。公不見見也。不見見者，恚乞。師不得欲執之。公不見見大。

夫執。不書行父執者，公不見見已重矣。何以致會。例得意致會，今不得意而致會，故問。不恥也。

冒為不恥。公幼也。因公幼殺，恥為諱辭。

附錄 曹人請於晉。曰：自我先君宣公即世。十三年。國人曰：若之

何憂猶未弭。既葬，國人將從子，滅，故言憂未息。而又討我寡君。前年晉侯以執曹伯。

亡曹國社稷之鎮公子。謂子臧，逃奔宋。是大泯曹也。先君無乃有罪

乎。若有罪，則君列諸會矣。諸侯雖有罪，侯伯已與之會，則不復討。君唯不遺德

刑以伯諸侯。豈獨遺諸敕邑。敢私布之。遺，失也。為膏伯歸，不以名告傳。

公會尹子晉侯齊國佗邾人伐鄭。王臣始會伐。

左傳 七月。公會尹武公及諸侯伐鄭。將行。姜穆姜穆又命公如初。欲

公逐季孟。公又申守而行。諸侯之師。次于鄭西。我師次于督揚。鄭東

地。不敢過鄭。畏鄭疆。子叔聲伯使叔孫豹僑如請逆于晉師。僑如

于是遂作亂。為食于鄭郊。報伯為之。師逆以至。報伯戒孫以必須所逆晉師至，乃

聲伯四日不食以待之。食使者而後食。晉逆四日不食，報伯凡四日不食以

待之使者。豹之介及晉逆既至，聲伯又諸侯遷于制田。伐鄭之師

先食豹之介。而後聲伯自食。言其忠也。諸侯遷于制田。伐鄭之師

春秋四傳 卷二十四 成公 三十三

未反。諸侯遷于潁上。戊午。鄭子罕宵軍之。鄭子罕以夜攻諸侯之軍。宋齊衛皆失軍。將主與軍相失。

曹伯歸自京師。

左傳 曹人復請于晉。晉侯謂子臧反。吾歸而君。以曹人重子臧故。

反。自宋 曹伯歸。子臧盡致其邑與卿而不出。不出。仕。

公羊傳 執而歸者名。曹伯何以不名。而不言復歸于曹何易也。

其易柰何。公子喜時在內也。公子喜時在內。則何以易。公子喜時者仁人也。內平其國而待之。外治諸京師而免之。其言

自京師何。言甚易也。舍是無難矣。

穀梁傳 不言所歸。歸之善者也。出入不名。以為不失其國也。歸

為善。自其歸次之。

胡傳 曹伯不名。其位未嘗絕也。不絕其位。所以累乎天王也。

言自京師。王命也。言天王之釋有罪也。善不蒙賞。惡不即刑。

以克為君。舜為臣。雖得天下。不能一朝居也。負芻殺世子而

自立。不能因晉之執。寘諸刑典。而使復國。則無以為天下之

共主矣。

喜時為兄
所慕終無
忘心而復
深推精誠
憂免其難
罪之仁人

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荏丘。公作招章。

左傳宣伯使告卻驪曰。魯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也。政令于

是乎成。今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寧事齊楚。有亡而已。

蔑從晉矣。若欲得志于魯。請止行父。季文子而殺之。我斃蔑也。

蔑孟獻子時留守公宮。而事晉。蔑有貳矣。無有貳心魯不貳。小國必睦。不然。

歸必叛矣。九月。晉人執季文子于荏丘。用僑如公還待于郕。

魯西使子叔聲伯請季孫于晉。卻驪曰。苟去仲孫蔑而止季

孫行父。吾與子國親于公室。親魯甚十對曰。僑如之情。子必

聞之矣。聞其情若去蔑與行父。是大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

猶不棄。而惠徼周公之福。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魯

國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夕隨之亡以魯之密邇

仇讎。謂齊楚亡而為讎。治之何及。言魯屬齊楚卻驪曰。吾為子

請邑。喜報伯之言。故請益其祿邑對曰。嬰齊。聲伯名魯之常隸也。隸賤敢介

大國以求厚焉。承寡君之命。以請。若得所請。吾子之賜多矣。

又何求。范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宣姜不衣

帛。馬不食粟。可不謂忠乎。信讒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子叔

嬰齊奉君命無私。不受卻謀國家不貳。四日不食圖其身不

忘其君。若虛其請。是棄善人也。子其圖之。乃許魯平。赦季孫。

公羊傳。執未有言舍之者。此其言舍之何。仁之也。曰。在招立。悌

矣。悌。悲也。閑錄之辭。執未有言仁之者。此其言仁之何。代公執也。其

代公執柰何。前此者晉人來乞師而不與。公會晉侯。將執公。

季孫行父曰。此臣之罪也。於是執季孫行父。成公將會厲公。

會不當期。將執公。季孫行父曰。臣有罪。執其君。子有罪。執其

父。此聽失之大者也。今此臣之罪也。舍臣之身。而執臣之君。

吾恐聽失之為宗廟羞也。於是執季孫行父。

穀梁傳。執者不舍。而舍公所也。今言舍者。以公執者致而不致。

公在也。在在若何其執而辭也。問何故書執而言舍猶存公

也。時行父雖為晉執。猶欲存公存意公亦存也。公存也。

冬十月乙亥。叔孫僑如出奔齊。

左傳。冬十月。出叔孫僑如而盟之。僑如奔齊。諸大夫共盟

十有二月乙丑。季孫行父及晉卻犢盟于扈。以僑如為戒

左傳。十二月。季孫及卻犢盟于扈。歸刺公子偃。偃與鉏俱為姜

偃與謀。召叔孫豹於齊而立之。七月聲伯使豹請逆於晉，聞魯人將討僑如，豹乃辟其難，先奔齊。生二子，而魯乃召之，故襄二年豹始見經傳於此，因言其終。公至自會。

左傳齊聲孟子通僑如。報孟子，齊靈公母，宋女。使立於高國之間。位比僑

如曰：不可以再罪。在魯，淫穆姜，在齊，淫報孟子，是再得罪。奔衛，亦間於卿。終言僑如

之。○晉侯使郤至獻楚捷於周，與單襄公語，驟稱其伐。伐功也。

單子語諸大夫曰：溫季其亡乎。溫季，即郤至，食邑於溫，季，其字。位於七人之

下。仇新軍，位在八，而求掩其上，掩上之功。怨之所聚，亂之本也。多怨而階

亂，何以在位。夏書曰：怨豈在明，不見是圖。將慎其細也。今而

明之，其可乎。為明年晉殺三郤傳。

乙酉，刺公子偃。

穀梁傳大夫日卒，正也。先刺後名，殺無罪也。

胡傳按左氏：宣伯通于穆姜，欲去季孟而取其室，戰於鄆陵之

日。公將行，穆姜送公而使逐二子。公以晉難告，曰：請反而聽

命。姜怒，公子偃、公子鉏趨過，指之曰：女不可，是皆君也。公待

于壞墮，申宮徹備，設守而後行。是以後，使孟獻子守于公宮。

宣伯使告郤犢曰。魯侯待于壞墮。以待勝者。郤犢取貨于宣伯。而訴公于晉侯。晉侯不見公。公會諸侯伐鄭。將行。姜又命公如初。公又申守而行。宣伯使告郤犢曰。魯之有季孟。猶晉之有欒范也。政令于是乎成。今其謀曰。晉政多門。不可從也。寧事齊楚。有亡而已。蔑從晉矣。若欲得志于魯。請止行父而殺之。我斃蔑也。不然。歸必叛。晉人執季文子于莒。立公。還待于鄆。使子叔聲伯請季孫于晉。郤犢曰。苟去仲孫蔑。而止季孫行父。吾與子國親于公室。對曰。僑如之情。子必聞之矣。若

去蔑與行父。是大棄魯國而罪寡君也。若猶不棄。使寡君得事晉君。則夫二人者。魯國社稷之臣也。若朝亡之。魯必夕亡。范文子謂欒武子曰。季孫於魯。相二君矣。妾不衣帛。馬不食粟。可不謂忠乎。信諛慝而棄忠良。若諸侯何。乃許魯平。赦季孫。出叔孫僑如而盟之。季孫及郤犢盟於扈。歸刺公子偃。

丁簡王十有七年。晉厲七、齊靈八、衛獻三、蔡景十八、鄭成十、宋平一、曾成四、陳成二十五、杞桓六十三、宋平二、秦景三、楚共十、吳壽夢十二。春。衛北宮括帥師侵鄭。括、公作結。

左傳春王正月。鄭子駟侵晉虛滑。晉二邑。衛北宮括救晉。侵鄭。至

於高氏。

夏公會尹子單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邾人伐鄭。

左傳夏五月鄭太子髡頑侯儒為質於楚。侯儒鄭大夫鄭俱晉故使二子為質于楚

楚公子成公子寅伐鄭。成鄭以備晉○公會尹武公單襄公及諸

侯伐鄭自戲童至於曲洧。

附錄晉范文子反自鄆陵使其祀宗祈死曰君驕侈而克敵

是天益其疾也難將作矣愛戒者唯祝戒使戒速死無及於

難范氏之福也六月戊辰士燮卒。

六月乙酉同盟于柯陵。

左傳乙酉同盟于柯陵尋戚之盟也。戚盟左十五年

穀梁傳柯陵之盟謀復伐鄭也。

秋公至自會。

左傳楚子重救鄭師于首止。衛地諸侯還楚畏

穀梁傳不曰至自伐鄭者公不周乎伐鄭也。周信也公逼諸侯為此盟角意不欲

穀梁傳何以知公之不周乎伐鄭以其以會致也何以知其盟

復伐鄭也以其後會之人盡盟者也。後會謂冬公會單子也不周乎伐

此解字易犯手却首尾反復解之使公一既義信不能兩顧之

鄭則何為日也。言公之不背柯陵之盟也。舍已從人遂代鄭

齊高無咎出奔莒。

左傳

齊慶克通于聲孟子。與婦人蒙衣乘輦而入于閤。慶克、慶封父、蒙

衣亦為婦人服與婦人相冒閤巷門鮑牽見之。以告國武子。鮑牽、鮑沐牙曾孫武子召

慶克而謂之。使改其所為慶克久不出。慙用于家而告夫人曰。國子謫

我。謫謹也夫人怒。國子相靈公以會。會代鄭高鮑處守。高無咎及鮑牽

還。將至。閉門而索客。蒐索孟子訴之。曰。高鮑將不納君而立

公子角。國子知之。角項秋七月。壬寅。則鮑牽而逐高無咎無

咎奔莒。高弱以盧叛。弱無咎子盧高氏邑齊人來召鮑國而立之。國牽之弟

文初鮑國去鮑氏而來。為施孝叔臣。施氏卜宰。匡句須吉。卜

冢宰。匡句須亦施氏家臣。卜兆告吉施氏之宰。有百室之邑。施氏有百室之邑以為其冢宰祿邑

與匡句須邑。使為宰。以讓鮑國而致邑焉。匡句須以宰讓鮑國施孝叔

曰。子寔吉。對曰。能與忠良。吉孰大焉。鮑國相施氏忠。故齊人

取以為鮑氏後。仲尼曰。鮑莊子之知不如葵。葵猶能衛其足。

葵傾葉向日以護其根。言鮑牽不能以默自容

九月。辛丑。用郊。

四語精透
使祭者無
毫髮可苟
止屬覽天
人格神鬼
二義

公羊 用者何。用者不宜用也。九月。非所用郊也。然則郊曷用。
郊用正月上辛。或曰。用然後郊。

穀梁 夏之始。可以承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矣。九月

用郊。用者不宜用也。宮室不設。不可以祭。衣服不備。不可以

祭。車馬器械不備。不可以祭。有司一人不備其職。不可以祭。

祭者薦其時也。薦其敬也。薦其爰也。非享味也。

胡 郊之不時。未有甚于此者也。故特曰用郊。用者不宜用也。

或曰。蓋以人饗。叩其鼻血以薦也。古者六畜不相為用。况敢

用人乎。

晉侯使荀瑩來乞師。

冬。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人邾人伐鄭。

左 冬。諸侯伐鄭。十月。庚午。圍鄭。

穀梁 言公不背柯陵之盟也。

十有一月。公至自伐鄭。

左 楚公子申救鄭。師於汝上。十一月。諸侯還。

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服。公作軫。

傳左初聲伯夢涉洹。或與已瓊瑰。食之。瓊、玉、瑰、珠也。洹而為瓊

瑰。盈其懷。淚下化為珠。玉滿其懷。從而歌之曰。濟洹之水。贈我以瓊瑰。

歸乎歸乎。瓊瑰盈吾懷乎。夢中為此歌。再言歸乎。必死之兆。懼不敢占也。還

自鄭。壬申。至於狸脈。而占之。曰。余恐死。故不敢占也。今衆繁

而從。余三年矣。無傷也。衆人繁多而從於我。又過三年矣。言其夢無傷。言之莫而

卒。傳戒穀。占夢。

傳公羊此月日也。曷為以此月日卒之。待君命。然後卒大夫。

曷為待君命。然後卒大夫。前此者。嬰齊走之。晉公會晉侯。將

執公。嬰齊為公請。公許之。反為大夫。歸至於狸軫。而卒。無君

命。不敢卒大夫。公至。曰。吾固許之。反為大夫。然後卒之。

穀梁十一月無壬申。壬申乃十月也。致公而後錄。臣子之義

也。其地。未踰竟也。

傳左齊侯使崔杼為大夫。使慶克佐之。帥師圍廬。討高國佐從

諸侯圍鄭。以難請而歸。請於諸侯。遂如廬師。殺慶克。以穀叛。疾克

之。故殺齊侯與之盟于徐闕。而復之。十二月。廬降。使國勝告難

於晉。待命於清。勝國佐子。使以高氏難告晉。齊欲討國佐。故留其子於外。為明年殺國佐傳。

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邾子貜且卒。

晉殺其大夫卻錡。卻犇卻至。

左傳 晉厲公侈。多外嬖。愛幸大夫 反自鄢陵。欲盡去羣大夫。而立其

左右。如士變言 胥童以胥克之廢也。怨卻氏。童。胥克之子。宣八年。卻缺廢胥克。 而

嬖於厲公。卻錡奪夷陽五田。五亦嬖於厲公。卻犇與長魚矯

爭田。執而梏之。與其父母妻子同一轅。繫之。既卒。矯亦廢車。轅。既卒。矯亦廢事也。

於厲公。欒書怨卻至。以其不從已而敗楚師也。欲廢之。欒書

書欲面壘。卻至言楚有六間以取勝也。 使楚公子穀告公曰。此戰也。卻至寔召

寡君。鄢陵戰。晉囚公子穀以歸。卻至寔使楚。故言卻至寔召楚君。 以東師之未至也。與軍

師之不具也。曰。此必敗。以東方諸侯之師未至。晉之軍師不備。且曰。此役晉必敗。 吾因奉

孫周以事君。孫周。晉襄公曾孫。悼公也。言卻至欲因晉敗。立孫周以事楚君。 公告欒書。書曰。

其有焉。不然。豈其死之不恤。而受敵使乎。謂鄢陵戰時。楚子問卻至以事君。

盍嘗使諸周而察之。察其欲奉孫周與否。時孫周在周故。 卻至聘于周。欒書使

孫周見之。公使覘之。也。信。遂怨卻至。 厲公田。與婦人先殺而

飲酒。後使大夫殺。厲公無道。先婦人。而後卿佐。 卻至奉豕。建子寺人孟張

其有焉三
字陰狠極

奪之。郤至射而殺之。公曰：季子欺余。季子郤至，公反以爲郤至奪孟張豕，厲公

將作難。將去諸大夫胥童曰：必先三郤族，大多怨，去大族，不偏敵。

多怨有庸。計多怨者有功公曰：然。郤氏聞之，郤錡欲攻公，曰：雖死，君

必危。言雖無攻而死，厲公亦必危亡郤至曰：人所以立信，知勇也。信不叛君。

知不害民，勇不作亂，失茲三者，其誰與我？死而多怨，將安用

之。言俱死無用，多其怨於君寔有臣而殺之，其謂君何？言不可如君何我之有

罪，吾死後矣。有罪見殺，吾死已晚若殺不辜，將失其民。若無罪而見殺，君將失民欲

安得乎？不得安君位待命而已。受君之祿，是以聚黨，有黨而爭命。

罪孰大焉？人臣受君祿，以聚私黨，既有私黨，而與君爭一旦之命，罪孰大乎此壬午，胥童夷牟

五帥甲八百，將攻郤氏。長魚矯請無用衆，公使清沸黓助之。

沸黓，亦嬖人抽戈結衽，衽，裳際而偽訟者。偽，若二人將訟，曲直于郤氏者三郤將謀

于榭。講武堂矯以戈殺駒伯，苦成叔于其位。位，所坐處也，駒伯，郤錡，苦成，皆成州，郤犛

溫季曰：逃威也。遂趨。郤至本欲稟君命而死，今矯等不以君命來，故欲逃，凶賊爲害，故曰威矯

及諸其車，以戈殺之。皆尸諸朝。胥童以甲劫欒書中行，偃于

朝。矯曰：不殺二子，憂必及君。公曰：一朝而屍三卿，余不恐，益

也。對曰：人將恐君。人，謂書與偃臣聞亂在外爲姦，在內爲軌。却女

以德德遠御軌以刑刑治不施而殺不可謂德臣偏而不討

不可謂刑德刑不立姦軌並至臣請行遂出奔狄公使辭于

二子辭謝書曰寡人有討于郤氏郤氏既伏其辜矣大夫無

辱其復職位晉童劫而執皆再拜稽首曰君討有罪而免臣

于死君之惠也二臣雖死敢忘君德乃皆歸公使胥童為卿

公遊于匠麗氏嬖大夫樂書中行偃遂執公馬召士甸士甸辭

不召韓厥韓厥辭曰昔吾畜于趙氏孟姬之讒吾能違兵韓厥

少為趙盾所養及孟姬之亂晉將討趙氏而厥厥去其兵示不與黨孟姬即趙莊姬在八年

殺老牛莫之敢屍而况君乎二三子不能事君焉用厥也

穀梁自禰于是起矣

楚人滅舒庸

左傳舒庸人以楚師之敗也舒庸東夷國道吳人圍巢伐駕圍釐也

巢駕釐楚四邑遂恃吳而不設備楚公子橐師襲舒庸滅之

附錄閏月乙卯晦樂書中行偃殺胥童以其劫已故民不與郤氏

胥童道君為亂故皆書曰晉殺其大夫

子簡王十三年十有八年晉厲八弒齊靈九衛獻四蔡景十九鄭成十二曹成五陳成二十六杞桓六十四宋

平三秦景四楚共春王正月晉殺其大夫胥童

庚申晉弑其君州蒲

左傳春王正月庚申晉欒書中行偃使程滑弑厲公程滑晉大夫

之于翼東門之外以車一乘翼晉故都使荀躒士魴逆周

子于京師而立之悼公十四年矣大夫逆于清原周子曰

孤始願不及此誰及此豈非天乎抑人之求君使出命也立

而不從將安用君二三子用我今日否亦今日共而從君神

之所福也恭敬事君鬼神所祐對曰羣臣之願也敢不唯命是聽庚午

盟而入與諸大夫館于伯子同氏晉大夫家辛巳朝于武宮武公曲沃始命

君逐不臣者七人夷羊五之屬周子有兄而無慧不能辨殺來故

不可立

穀梁傳稱國以弑其君君惡甚矣

胡傳弑君天下之大罪討賊天下之大刑春秋合于人心而定

罪聖人順于天理而用刑固不以大需釋當誅之賊亦不以

大刑加不弑之人然趙盾以不越境而書弑許世子止以不

嘗藥而書弑鄭歸生以憚老懼讒而書弑楚公子比以不能

廢立之際
巨室為政
嗣君處此
一毫軟媚
不得一毫
總率不游

不臣者喪
氣不待逐
之矣然已
是逐不臣
者張本可
為禦強定
難之法

效死不立而書弒。齊陳乞以廢長立幼而書弒。晉欒書身為元帥親執厲公于匠麗氏。使程滑弒公。而以車一乘葬之于翼東門之外。而春秋稱國以弒其君。而不著欒書之名氏。何哉。仲尼無私。與天為一。奚獨于趙盾許止歸生楚比陳乞則責之甚備。討之甚嚴。而于欒武子澗畧如此乎。學者深求其旨。知聖人之誅亂臣討賊子之大要也。而後可與言春秋矣。齊殺其大夫國佐。

左傳齊為慶氏之難。前年國佐殺慶克。故甲申晦齊侯使士華免以戈

殺國佐于內宮之朝。華免齊大夫內宮夫人宮師逃于夫人之宮。伏兵內

勝。書曰。齊殺其大夫國佐。棄命。以國佐棄會伐鄭之命而先歸。專殺以穀叛。

故也。國佐本疾淫亂殺慶克齊以是討之。使清人殺國勝。前

待命國弱來奔。弱勝之弟。王湫奔棗。湫國佐黨。慶封為大夫。慶佐為司

寇。封佐皆慶克子。既齊侯反國弱使嗣國氏禮也。佐之罪不

附錄二月乙酉朔晉悼公即位于朝。始命百官。施舍已責。施

左傳惠舍勞役。逮鯨寡。振廢滯。匡乏困。救災患。禁淫惡。薄賦歛。宥

罪戾。節用。民欲無犯時。使魏相士魴魏頡趙武為卿。

逐不臣者
七人後不
無此

相魏錡子，勳士會子，頡魏顛子，武趙朔子，此四人其父祖皆有勞于晉國。荀家荀會，樂厲韓無忌。

為公族大夫，使訓鄉之子弟，共儉孝弟。無忌，韓厥子。使士渥濁為

太傅，使脩范武子之法。渥濁，士貞子。范武子，即士會，作執秩之法，故使士貞子脩之。右行

辛為司空，使脩士蒍之法。辛，因右行，因以為氏。士蒍，獻公司空。弁糾御戎，校正

屬焉。弁，糾，樂糾，校正主馬官。使訓諸御知義。戎，士尚節義。荀賓為右，司士屬

焉。司士，車右之官。使訓勇力之士時使。勇力多不順命，故訓之以共時之使。卿無共御

五軍尉以攝之。省，卿戎御，令軍尉攝御而已。祁奚為中軍尉，羊舌職佐之。

魏絳為司馬。魏，驛子也。張老為候奄。候奄，中軍主斥候之官。鐸過，寇為上軍

尉，籍偃為之司馬。偃，籍，談父，為上軍司馬。使訓卒乘，親以聽命。相，魏以聽上命。

程鄭為乘馬御，六駟屬焉，使訓羣騶知禮。程鄭，荀氏別族，乘馬御乘車之僕六

駟，六開之駟，乘車尚禮。容，故訓羣騶使知禮。凡六官之長，皆民譽也。譽，望也。舉不失

職，官不易方，爵不踰德，師不陵正，旅不偪師。正，軍將命卿也。師，二千五百人

之帥，旅五百人之帥。民無謗言，所以復霸

公如晉。

左傳公如晉，朝嗣君也。

夏，楚子鄭伯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

左傳 夏六月。鄭伯侵宋。及曹門外。宋城門遂會楚子伐宋。取朝郟。

楚子卒鄭皇辰侵城郟。取幽丘。同伐彭城。朝郟城郟幽丘彭城皆宋邑納

宋魚石。向為人。鱗朱。向帶。魚府焉。五子以十五年出奔楚以三百乘戍

之。而還書曰。復入。惡其依阻大國。以兵威還故書復入。凡去其國。國逆而立之。

曰。入。身本無位。本國迎而立之。復其位曰復歸。身本有位。本國迎而復其位。書

曰。復。諸侯納之曰。歸。諸侯皆請而納之。以惡曰復入。謂身為

兵入伐。害國。宋人患之。宋人以楚納五大夫于彭城為患。害西鉏吾曰。何也。西鉏

吾宋大夫。若楚人與吾同惡。以德于我。吾固事之也。不敢貳矣。楚若

人與我同惡。魚石等以施德於我。我則堅固。事楚不敢有貳。大國無厭。鄙我猶憾。言已事

我為鄙邑。猶恨不足。此吾患也。不然而收吾憎。使贊其政。謂不同惡。魚石以

間吾蒙。亦吾患也。今將崇諸侯之姦。而披其地。謂楚取彭城以封魚石

以塞夷庚。夷庚。吳晉注。宋之要道。楚封魚石於彭城。欲以絕吳晉之道。逞姦而攜服。毒諸

侯。而惧吳晉。吾庸多矣。非吾憂也。使姦邪快志。而服從者攜心。毒害諸侯。而吳晉恐懼

吾之有功多矣。非宋國之憂患也。且事晉何為。晉必恤之。

胡傳 此伐宋以納魚石。其不曰納宋魚石於彭城。何也。劉敞曰。

不與納也。諸侯失國。諸侯納之。正也。諸侯世也。大夫失位。諸

侯納之。非正也。大夫不世也。諸侯託於諸侯禮也。大夫託於諸侯。非禮也。其言復入者。已絕而復入。惡之甚者。宋魚石。晉欒盈是矣。

公至自晉。晉侯使士匄來聘。

左傳 公至自晉。晉范宣子來聘。且拜朝也。拜謝 君子謂晉於是乎有禮。

秋。杞伯來朝。

左傳 秋。杞桓公來朝。勞公。且問晉故。公以晉君語之。語其德政 杞伯

於是驟朝於晉而請為昏。為平公不微樂傳

附錄 七月。宋老佐華喜。圍彭城。老佐卒焉。言所以不克彭城

八月。邾子來朝。

左傳 八月。邾宣公來朝。即位而來見也。

築鹿囿。

左傳 築鹿囿。書不時也。

公羊傳 何以書。譏。何譏。爾有囿矣。又為也。

穀梁傳 築不志。此其志何也。山林藪澤之利。所以與民共也。虞

之非正也。

已丑公薨于路寢。

左傳已丑公薨於路寢言道也。得君薨之道

穀梁傳路寢正也。男子不絕婦人之手以齊終也。

冬楚人鄭人侵宋。

左傳冬十一月楚子重救彭城伐宋。使偏師與鄭人侵宋子重為後鎮宋華元

如晉告急韓獻子為政。欒書卒韓厥代將中軍曰欲求得人必先勤之。

言晉欲得諸侯必先勤恤其急成霸安疆自宋始矣。晉侯師於台谷以救宋。

遇楚師于靡角之谷。楚師還。

晉侯使士魴來乞師。魴公作彭經書乞師止此

左傳晉士魴來乞師。將救宋季文子問師數于臧武仲。宣其之子對曰

伐鄭之役知伯寔來下軍之佐也。知伯荀彘今彘季亦佐下軍

士魴如伐鄭可也。伐鄭在十七年事大國無失班爵而加敬焉禮也。無失

班爵之序而加敬于其使者從之。

十有二月仲孫蔑會晉侯宋公衛侯邾子齊崔杼同盟于虛打。

左傳十二月孟獻子會于虛打謀救宋也。宋人辭諸侯而請師。

曰男子見人匹如王諸侯也

以圍彭城。為襄元年孟獻子請于諸侯而先歸會葬。

丁未葬我君成公。

左傳

丁未。葬我君成公。書順也。亮于路寢五月而葬故曰書順也。

